

公司代码：688728

公司简称：格科微

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部分内容。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公司负责人赵立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修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佳蓓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50.91万元。综合考虑行业现状、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情况等因素，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七、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截止至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414,924,797.45元，存在未弥补亏损。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特殊安排情况：

☒本公司为红筹企业

☐本公司存在协议控制架构

☐本公司存在表决权差异安排

公司为一家根据《开曼群岛公司法》设立的公司，公司治理模式与适用中国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一般A股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模式存在一定差异。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公司未来发展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3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2

第八节 财务报告 - 1 -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经公司负责人签名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格科微	指	格科微有限公司（GalaxyCore Inc.）
Uni-sky	指	Uni-sky Holding Limited，系公司控股股东
Cosmos	指	Cosmos L.P.，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Hopefield	指	Hopefield Holding Limited，系公司股东
初辉元景	指	初辉元景创业投资（日照）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对外投资企业
华科致芯	指	上海华科致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对外投资企业
鹏晨鑫睿	指	深圳市鹏晨鑫睿私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对外投资企业
格科微上海	指	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浙江	指	格科微电子（浙江）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格科置业	指	格科（浙江）置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格科半导体	指	格科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香港	指	格科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开曼/开曼群岛	指	Cayman Islands
三星、三星电子	指	Samsung Electronics Co.,Ltd.，主要从事电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的韩国公司，为韩国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Frost&Sullivan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咨询公司
AMOLED	指	Active-Matrix Organic Light-Emitting Diode，即有源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AMOLED 因为其对 TFT-LCD 的优点，被称为继 TFT-LCD 后的新一代显示技术，其中 OLED（有机发光二极管）是描述薄膜显示技术的具体类型，AM（有源矩阵体或称主动式矩阵体）是指背后的像素寻址技术
BSI	指	Back Side Illumination，即背照式入射，将感光二极管元件调转方向，光线从光电二极管的背面入射，从而避免了光电二极管电路面的金属和电路对光线的阻挡，能够显著增加光电二极管的量子效率，进而改善低光照条件下的图像效果
CMOS	指	Complementary Metal Oxide Semiconductor，即互补金属氧化物半导体，指制造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用的一种技术或用这种技术制造出来的芯片
CMOS 图像传感器 /CIS	指	Complementary Metal Oxide Semiconductor 图像传感器，是采用 CMOS 工艺制造的图像传感器；CIS 是 CMOS Image Sensor 的简称
COB	指	Chips On Board，即板上芯片封装，指将裸芯片用导电或非导电胶粘附在 PCB 上，然后进行引线键合实现其电气连接，并用胶把芯片和键合引线包封的封装技术
COF	指	Chip On Flex 或 Chip On Film，即薄膜覆晶，在柔性线路板上芯片封装，指将芯片固定在柔性线路板上的芯片或模组封装技术
COF-Like	指	是公司自行研发的显示驱动芯片创新设计，能够以较低的成本实现手机屏幕窄边框效果
COG	指	Chip On Glass，即芯片被直接键合在玻璃上的一种封装技术

COM	指	Chip On Module，是公司自行创新研发的高像素 CMOS 图像传感器封装工艺
CML	指	Cambridge Mechatronic Limited
DAG HDR	指	Dual Analog Gain HDR 双模拟增益高动态范围技术
Fabless	指	无晶圆厂的集成电路企业经营模式，Fabless 企业仅进行芯片的设计、研发和销售，而将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外包给专业的晶圆代工、封装和测试厂商
Fab-Lite	指	轻晶圆厂的集成电路企业经营模式，是介于 Fabless 模式与 IDM 模式之间的经营模式，即在晶圆制造、封装及测试环节采用自行建厂和委外加工相结合的方式
FHD	指	Full High Definition，通常为 1920*1080 或 1920*1200 分辨率，最高可支持 2560*1080 分辨率
FPPI	指	Floating Poly Pixel Isolation，浮压多晶像素隔离，一种像素隔离技术
HD	指	High Definition，通常为 1280*720 至 1600*720 分辨率，最高可支持 1600*720 分辨率
IDM	指	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垂直整合制造模式，即厂商拥有自有品牌，并涵盖集成电路设计、晶圆加工及封装和测试等各业务环节，形成一体化的完整运作模式
LCD	指	Liquid Crystal Display，即液晶显示，是一种借助于薄膜晶体管驱动的有源矩阵液晶显示器
TDDI	指	Touch and Display Driver Integration，即触控与显示驱动器集成，将触控芯片与显示芯片整合进单一芯片中
QQVGA	指	Quarter Quarter Video Graphics Array，通常为 120*160 分辨率
分辨率	指	屏幕图像的精密密度，代表了显示器所能显示的像素数量
光罩	指	为晶圆制造过程中光刻工艺所需的掩模版，用于将电路图案复刻到晶圆上
晶圆	指	制造半导体晶体管或集成电路的衬底，可加工制作成各种电路元件结构，而成为有特定电性功能的集成电路产品，通常指做完电路加工后的成品晶圆，其尺寸分为 8 英寸或 12 英寸等
流片	指	将集成电路设计转化为芯片的试生产或生产过程
显示驱动芯片	指	显示面板的主要控制元件之一，可实现对屏幕亮度和色彩的控制
像素	指	组成图像的最小单位，像素数代表了图像中最小单位点的数量
制程	指	半导体加工工艺的精细度，可加工线条越精细，制程越小，相应的工艺越先进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Memorandum of Association of GalaxyCore Inc.》和《Articles of Association of GalaxyCore Inc.》，包括对其不时进行的修订和重述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格科微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格科微
公司的外文名称	GalaxyCore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COR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赵立新
公司注册地址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盛夏路560号2幢第11层整层、第12层整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10
公司网址	www.gcoreinc.com
电子信箱	ir@gcoreinc.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修贇	郭修贇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盛夏路560号2幢第11层整层、第12层整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盛夏路560号2幢第11层整层、第12层整层
电话	021-60126212	021-60126212
传真	021-58968522	021-58968522
电子信箱	ir@gcoreinc.com	ir@gcoreinc.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证券时报》（www.stcn.com） 《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海阳西路555号、东育路588号第45层4501、4504单元
	签字会计师姓名	高文俊、魏思雨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孙远、姚迅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8 月 18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期已届满。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23年
营业收入	7,781,803,637	6,383,250,681	21.91	4,697,177,723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7,777,319,658	6,379,848,883	21.90	4,691,519,805
利润总额	9,859,711	124,537,272	-92.08	12,318,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509,123	186,805,894	-72.96	48,244,9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807,993	70,656,572	-229.94	61,687,2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863,353	957,472,963	72.84	405,052,677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 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57,621,594	7,774,716,435	1.07	7,879,867,967
总资产	24,394,599,083	22,419,857,634	8.81	20,203,228,11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2	0.07	-71.43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2	0.07	-71.43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元 / 股）	-0.04	0.03	-233.33	0.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5	2.39	减少1.74个百分点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1.17	0.90	减少2.07个百分点	0.7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51	14.91	减少2.40个百分点	16.9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21.91%，主要系公司高像素芯片产品出货量增加所致。2025 年利润总额同比减少 92.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72.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229.94%，主要系公司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202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72.84%，主要系公司销售额显著成长且在自有晶圆厂生产的产品比重提升，带动采购现金支出增幅显著低于销售回款增幅所致。

2025 年末，总资产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报告期初分别增长 8.81%和 1.07%，主要原因是工程建设、设备采购带来的资产增长。

2025 年基本每股收益 0.02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1.43%；稀释每股收益 0.02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1.4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0.04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33.33%，主要系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524,264,403	2,112,076,702	2,086,238,027	2,059,224,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730,895	81,492,813	20,426,727	320,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6,729,329	41,779,349	8,429,540	-85,287,5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445,096	571,071,344	156,052,407	685,294,50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7,529		-2,951,598	27,603
除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外，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63,231,920		121,790,403	136,839,2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5,114,221		22,492,587	-141,359,199

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641,878		7,632,820	3,486,42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94,258		-6,123,489	-2,619,0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924,174		26,691,401	9,817,2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42,317,116		116,149,322	-13,442,20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778,180		638,32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448		34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6	/	0.05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448	注释 1	340	注释 1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注释 2		注释 2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448		340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注释 3		注释 3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注释 3		注释 3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777,732		637,985	

注：

- 1、公司主营业务包括 CMOS 图像传感器和显示驱动芯片的研发、设计、制造、封测和销售，销售材料、服务收入及其他等收入属于主营业务活动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故予以扣除。
- 2、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该等收入扣除项目（2024 年度：无）。
- 3、公司在履行销售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2025 年度，公司销售合同均具有商业实质，不存在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2024 年度：无）。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91,780,810	213,163,983	-56.94	57,918,734

十二、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数	上期数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EBITDA	1,418,239,533	1,415,328,943

选取该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原因

- 1、EBITDA(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使用权资产折旧
- 2、EBITDA 通过剔除利息、所得税、折旧与摊销等非经营性、非经常性因素，更直接反映企业核心经营活动的盈利水平。

3、选取的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或调整项目较上一年度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该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本期增减变化的原因

本期 EBITDA 为 141,823.95 万元，上期为 141,532.89 万元，同比略增约 291.06 万元，主要原因为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且营业成本、期间费用增长幅度有限。EBITDA 的增长主要反映了企业核心经营活动的盈利改善，体现了经营效率或规模的正向变化。

十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200,084,731	236,704,742	36,620,0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591,123	36,174,886	-8,416,23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6,277,711	237,535,899	41,258,188	8,425,616
合计	440,953,565	510,415,527	69,461,962	8,425,616

十四、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半导体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之一，主营业务为 CMOS 图像传感器和显示驱动芯片的研发、设计、制造、封测和销售。公司目前主要提供 QVGA（8 万像素）至 5,000 万像素的 CMOS 图像传感器和 LCD DDIC/TDDI（分辨率涵盖从 QQVGA 到 FHD+）以及 AMOLED 穿戴类显示驱动 IC，其产品主要应用于手机领域，同时广泛应用于包括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可穿戴设备、移动支付、汽车电子等在内的消费电子和工业应用领域。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专注于 CMOS 图像传感器和显示驱动芯片的研发、设计、制造、封测和销售环节，部分晶圆制造及封装测试环节委托给相应的代工厂完成。公司通过自有的 COM 标准化封装和测试产线自主完成部分产品的封装及测试，同时公司临港工厂已实现规模量产，大幅度提升公司在高阶产品领域的研发能力，加速芯片研发迭代的效率，并加强公司对供应链产能波动风险的抵御能力。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制造业”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9”。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电子核心产业”之“集成电路制造”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 CMOS 图像传感器和显示驱动芯片的研发、设计、制造、封测和销售。目前，手机是 CMOS 图像传感器的主要应用领域，其他主要下游应用还包括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其他电子消费终端，以及汽车电子、智慧城市、医疗影像等领域。根据 Frost&Sullivan 统计，至 2025 年，新兴领域应用将推动 CMOS 图像传感器持续增长，但随着智能手机多摄趋势的不断发展，手机用 CMOS 图像传感器仍将保持其关键的市场地位。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半导体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之一，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和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25 年，公司蝉联“十大中国 IC 设计公司”，荣膺 WEAA“年度创新企业”称号；0.7 μ m 5,000 万像素图像传感器 GC50E1 先后荣获工博会首个集成电路创新成果奖、2025 中国创新 IC 强芯奖潜力新秀奖等称号。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模式，目前已形成创新性强、实用性高的核心技术体系，主要产品 CMOS 图像传感器和显示驱动芯片已广泛应用于包括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可穿戴设备、移动支付、汽车电子等在内的消费电子和工业应用领域中。2025 年，公司手机 CMOS 图像传感器出货超 11 亿颗，市场份额属第一梯队。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临港工厂顺利实现 5,000 万像素产品量产，创新的单芯片高像素芯片集成技术得到市场的进一步认可，未来工厂将进一步大幅度提升公司在高阶产品领域的研发能力，加速芯片研发迭代的效率，并加强公司对供应链产能波动风险的抵御能力。

未来，CMOS 图像传感器像素的提升将成为行业主流企业竞争的主要切入点，拥有自主产线的企业将在产能保障更为有效的同时，进行高效的内部协同与研发，从而推动新产品及新工艺的快速推出，是占据行业前沿地位、提升市场份额的有力手段。IDM、Fab-lite 将成为半导体企业发展的一大趋势。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半导体及集成电路行业是国民经济支柱性行业之一，是信息技术产业的核心。作为中国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进程的强劲推动力量，半导体及集成电路行业是国家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在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一方面，为驱动行业持续发展、鼓励企业不断创新，我国各级政府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性政策；另一方面，下游应用行业需求推动市场增长，高像素摄像头、多摄方案等推动了 CMOS 图像传感器的量价齐升，而高分辨率、大面积的显示设备也带动了显示驱动芯片产品在终端设备中重要性的提升。

公司为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半导体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之一，主营业务为 CMOS 图像传感器和显示驱动芯片的研发、设计、制造、封测和销售。公司在 CMOS 图像传感器领域和显示驱动领域深耕多年，拥有业内领先的工艺研发和电路设计实力。凭借优异的产品质量与性价比、高效的服务与技术支持、强大的供应链垂直整合能力，公司累积了深厚的客户资源，并在市场上占据了独一无二的地位。目前，公司已成为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 CMOS 图像传感器和显示驱动芯片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78,180.3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1.9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50.9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2.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180.8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29.9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439,459.91 万元，同比增长 8.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5,762.16 万元，同比增长 1.07%。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各产品线销售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颗/万元	数量	收入	收入占比
CMOS图像传感器	145,147.31	633,548.94	81.46%
显示驱动芯片	54,132.27	144,183.02	18.54%
总计	199,279.58	777,731.97	100.00%

注：以上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CMOS 图像传感器-手机

报告期内，公司创新升级小像素工艺技术，工艺平台由 GalaxyCell®1.0 全面升级到 GalaxyCell®2.0，针对多种拍摄环境特别是暗光场景，同像素规格产品具有显著的性能提升，表现更加出色。GalaxyCell®2.0 平台集成了进阶的 FPPI®Plus 隔离技术，有效降低了像素暗电流；同时通过高性能背部深沟槽隔离（BDTI），加深光电二极管结构。公司基于最新 GalaxyCell®2.0 工艺平台，持续推进中高像素 CIS 产品的研发与迭代，目前已形成覆盖 0.61μm、0.64μm、0.7μm、0.8μm、1.0μm 等各系像素规格的全系列产品。同时，不同规格的 1,300 万、3,200 万、5,000 万像素 CIS 产品成功实现品牌客户导入与量产。

随着智能手机影像系统持续向高像素方向演进，5,000 万像素已逐步成为主流配置，并加速向主摄、超广角、长焦及前摄等多场景渗透。与此同时，市场对像素尺寸的需求不断细分，小像素方案占比持续提升。针对上述趋势，公司推出全球首款单芯片 0.61 μ m 小像素 CIS，基于 GalaxyCell®2.0 工艺，融合 FPPI®Plus 像素隔离与 BDTI 深沟槽设计，显著提升弱光信噪比与整体成像画质。产品支持单帧 HDR 与 PDAF 相位对焦，可实现主流 4K 60FPS 视频录制，在高动态

范围表现与快速精准对焦之间取得优异平衡。在 5,000 万像素规格下，该产品实现 1/2.88" 光学尺寸，有效推动模组轻薄化设计，满足终端对高分辨率与极致纤薄的双重需求，进一步引领 CIS 向小像素、高性能与轻量化方向发展。公司也推出新一代 0.64 μm 小像素 5,000 万像素图像传感器。该产品基于 GalaxyCell® 2.0 工艺平台开发，支持 8192 $\times$ 6144 全尺寸输出，在实现高解析力的同时，兼顾低噪声与高动态范围表现。产品采用 1/2.8 英寸光学规格，具备良好的系统适配能力，可灵活应用于主摄、超广角、长焦及前摄等多类影像模组。在功能与性能方面，该产品通过工艺与架构优化，在低照度环境下具备稳定的成像表现，并进一步提升自动对焦的精度与响应速度。同时，产品支持高动态范围成像能力，有助于提升画面高光与暗部细节的还原效果。此外，结合低功耗设计，可支持多种工作模式，以满足不同应用场景下的功耗与功能需求。公司还推出的第二代 0.7 μm 5,000 万像素图像传感器，同样基于 GalaxyCell® 2.0 工艺平台开发，相比上一代产品，在低光环境下表现更为出色，全面增强自动对焦能力，提升拍摄精度和速度。此外，该产品搭载格科自研的 DAG HDR 技术，能够输出 12bit 图像数据，使图像中的高光与阴影层次丰富、细节生动。同时搭载常开低功耗（AON）技术，支持超低功耗（ULP）模式和环境光检测（ALS）模式，满足差异化模式的需求。产品适配旗舰机型前摄与超广角镜头，也可成为主流手机后置主摄的优选。

2025 年全年，公司 1,300 万及以上像素产品的收入超过 20 亿元，总营收占比超过 30%，3,200 万及 5,000 万像素图像传感器产品已累计实现出货超 1 亿颗，其中 5,000 万像素产品规格丰富，被广泛应用于多个品牌客户机型的前后主摄。高像素产品收入占比的持续提升，反映出公司在单芯片高像素集成技术方面的创新能力不断获得市场认可，并逐步成为品牌客户的重要选择之一。未来，公司将持续推进高像素产品的性能迭代与技术升级，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并巩固领先优势。

CMOS 图像传感器-非手机

在非手机 CMOS 图像传感器领域，公司持续丰富产品规格，迭代升级产品矩阵，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并持续完善内外协同的产能结构，与更多国内代工厂商达成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推出新一代 200 万像素图像传感器产品，搭载格科 FPPI® 专利技术，进一步优化了像素工艺与电路设计，改善噪声水平，提升低照感光度。该产品在 80℃ 高温环境下，依然保持优异的暗电流水平，在严苛环境下也能输出干净、清晰的图像数据，功耗较前代产品降低 30%，同时支持 AOV 及低功耗快启功能，适配更多超低功耗应用场景。此外，公司发布首颗大靶面黑光全彩图像传感器 GC8602，凭借 FPPI® 像素隔离技术、近红外感知增强、先进的暗电流抑制设计与读出电路架构，该产品具备优异的黑光全彩成像能力，在高温低照环境下，可大幅降低噪声水平，显著提升信噪比；搭载公司自研的新一代低功耗技术，在设备待机、常规工作模式、快启状态下均可实现低功耗运行，常规模式下功耗低于业内同规格产品；集成独特的 DAG HDR，实现单帧高动态输出，可轻松应对大光比运动场景。该产品以优异的感光性能、近红外表现和低功耗设计，为客户提供全场景卓越影像，展现了公司在高端成像领域的技术实力，进一步丰富了公司在智慧物联领域的产品矩阵。

公司还专为 AI PC 应用打造了 500 万像素图像传感器，具备小型化、高性能与低功耗特性。该产品支持 Always On 常开低功耗模式，实现 Human Presence Detection 人员在位感知功能时，功耗可低至 2mW。这一模式广泛应用于智慧唤醒、自动锁屏与节能控制场景，提升设备智能体验、响应速度与续航水平。随着 AI PC 成为下一代主流，该产品以高性能与低功耗兼具的特点，将成为推动智能终端影像升级的重要选择。

汽车电子领域，公司自研 130 万像素产品已在客户端批量生产，芯片内部集成 ISP 模块，支持 YUV 输出，动态范围达到 120dB，产品主要用于 360° 环视，倒车后视等市场；另外公司自有工厂生产的 3M 像素产品推出，目前多家客户送样测试中，国内 12 寸首颗 LOFIC 产品，动态范围最高达到 140dB，其按照功能安全和网络安全要求设计，可应用于环视、周视、自动泊车、前视一体机等应用。

此外，公司持续关注 AI 眼镜等相关新兴市场发展，并积极推进相关技术研发进展与产品落地，已有 500 万和 800 万像素 CIS 产品在 AI 眼镜项目量产。公司还结合独创的光学防抖封装，产品切入微单、卡片机、望远镜等细分领域，进一步拓展市场空间。未来，公司将持续以 CIS 为核心，搭配 COM 系列等高性能 CIS 封装方案，为设备装上更轻薄、更智能的“眼睛”。

显示驱动芯片

报告期内，公司显示驱动芯片业务发展稳健，产品覆盖 QQVGA 到 FHD+ 的分辨率，主打手机、穿戴式、工控及家居产品中小尺寸显示屏的应用，同时也不断扩展在医疗、商业显示等多种智能场景下的应用。报告期内，公司 LCD TDDI 产品销售占比持续提升，同时实现了首颗 AMOLED 显示驱动芯片产品在智能手表客户的成功交付。根据 Sigmaintell 数据，OLED 显示驱动芯片市场营收将在 2024 至 2030 年间保持约 9.1% 的年复合增长，其中智能手机、穿戴设备等将成为驱动该市场增长的重要力量。作为公司进入 OLED 市场的重要落地成果，该产品凭借 400*400 高分辨率、灵活的封装适配性、低功耗设计与广色域显示效果，精准契合智能手表显示设计的核心诉求，获得客户高度认可。这标志着公司完成 OLED 显示技术与算法的关键积累，成功迈入快速增长的 OLED 显示市场，拓宽了显示驱动业务增长空间。

工厂情况

公司继续深化 Fab-Lite 模式，加强“设计制造一体化”能力。报告期内，格科半导体基本处于满产状态，产能已基本实现向 5,000 万像素产品切换，工厂产品单位价值量持续提升，工厂自身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加，推动工厂加速实现盈亏平衡。此外，格科半导体工厂还可实现产品定制，满足如旗舰手机、车载、PC 等领域品牌客户对产品的独特需求，进一步加强了公司竞争壁垒。

格科微浙江持续专注于 CIS、DDIC 封测制造与相关技术研发，目前设立 FT、CP、RW、COM 等产品线和 OIS 研发项目。报告期内，继临港晶圆厂后，与上海总部一同顺利获得 IATF16949 质量体系认证，标志着集团已具备全链车规级产品量产能力。

未来，自有工厂将进一步加强公司在芯片设计端和制造端的资源整合，提升设计和工艺水平，加快研发成果产业化的速度，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提高市场份额、扩大领先优势奠定发展基础。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 适用 ☒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1、电路设计和工艺研发优势

公司凭借深厚的电路设计能力与工艺研发优势，能够为客户提供更完整的影像解决方案（Total Solution），不断创造更高的价值。

在工艺研发方面，公司拥有丰富的制造创新经验，独创一系列特色工艺路线，相比市场其他参与者，公司产品可通过更少的光罩层数完成生产，并在 Pixel 工艺方面实现了突破性创新，在保证产品性能的同时显著降低了成本。公司自主研发的 FPPI 技术，有效消除了 STI 隔离所带来的侧壁 Si/SiO₂ 界面态和陷阱复合中心，从而减少暗电流和白点缺陷，尤其在高温环境下优势更加明显。同时，该技术还避免了传统 PN 结隔离导致的光学串扰增强及满阱容量下降问题。升级后的 GalaxyCell@2.0 平台集成了进阶的 FPPI@Plus 隔离技术，进一步降低像素暗电流；并通过高性能背部深沟槽隔离（BDTI）加深光电二极管结构。这两项核心技术使 0.7μm 像素的满阱容量（FWC）提升约 30%、量子效率（QE）提升约 20%，在保持优异白点（WP）水平的同时，显著改善暗光环境下的信噪比（SNR）。

在电路设计方面，公司采用成本更低的三层金属光罩架构，并通过持续优化设计，有效缩小芯片尺寸，在相同性能条件下实现更精益的成本控制。依托对摄像头模组与显示模组设计及工艺流程的深刻理解，公司还独创了 COM 封装技术、COF-Like 创新设计等一系列区别于行业主流的特色方案，在保证性能的前提下，显著改善了生产良率与工艺难度。

在高像素单芯片集成技术上，公司同样具备突出优势。其在片内 ADC、数字电路及接口电路方面拥有多项创新设计，相比市场上同规格的双片堆叠式图像传感器，单芯片方案面积仅增加约 8%-12%，却有效消除了下层逻辑芯片发热导致的像素热噪声，显著提升了晶圆利用率，更好地契

合 5G 手机紧凑的 ID 设计需求。公司 5,000 万像素图像传感器基于单芯片高像素 CIS 架构，结合 FPPI 技术与创新电路设计，实现逻辑与像素的同层制造，仅凭一片晶圆即可实现高性能、高像素的成像效果。

在图像处理技术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 DAG HDR 技术能够基于单帧画面实现高动态范围成像：暗部通过高模拟增益增强细节，亮部则采用低模拟增益避免过曝，最终输出层次更清晰的 HDR 画面。与传统多帧 HDR 相比，DAG HDR 既可提升动态范围、避免伪影，还能显著降低多帧合成带来的功耗。例如，在拍摄场景中，应用 DAG HDR 后所需的三帧合成次数减少了 50%。

此外，公司还研发了光学防抖马达，采用先进记忆金属驱动实现 X、Y 及旋转三轴补偿。与传统镜头式防抖方案相比，该技术具备覆盖场景更广，补偿更精准、功耗更低等优势。配合创新的弹性电连接技术，能够在保证传输稳定性的同时增强图像信号可靠性，从而显著提升防抖与成像效果。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自主创新研发模式，加大研发投入，紧跟行业前沿技术与市场需求，持续开发新产品与新工艺，丰富核心技术体系，不断提升现有产品的性能与品质，巩固并扩大行业领先地位。

2、模式创新性

目前，公司运营模式已正式转变为 Fab-lite，通过自有 Fab 产线的基础，把整个产品从设计，研发，制造，测试，销售全环节打通，极大地提升了自身的产品竞争力。在此基础上，公司精准捕捉了行业运行规律，深刻理解了产业链各环节的联动方式与发展痛点，通过商业模式的优化与创新推动了行业经营效率的提升。未来，公司将建立更为高效的内生性产品研发模式，在公司内部形成由产品设计到批量生产的闭环机制，从而大幅提升工艺研发效率，推动公司在高像素领域达到行业前沿水平，满足客户日益更迭的产品需求。

3、供应链优势

公司具有高效且强大的供应链协调能力，与国内及海外关键委外生产环节的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由于设计企业的产品生产、新产品工艺流片均需通过委外的方式进行，与上游生产资源的有效绑定将决定设计企业的产品开发和交付能力，是经营过程中至关重要的一环。基于良好的产业链上下游合作关系，公司制定了科学、有效的生产策略，通过逆周期采购方式应对产能供给的周期性变化，在资源有限的条件下实现了产品的稳定开发与交付。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目前公司技术水平先进、工艺节点成熟，并拥有多项专利和专有技术，多项核心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掌握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产品类型	核心技术	领先程度	认定依据
CMOS 图像传感器	高像素 CIS 的 3 层金属设计技术	国际领先	行业主流参与者大多采用 5 层及以上的金属设计，而公司的 3 层金属设计实现了与主流设计相同的产品性能，并同时大幅降低了生产成本，产品性价比国际领先。

电路噪声抑制技术	国际领先	采用数字相关双采样以及创新的噪声补偿修正电路，实现抗干扰能力和噪声水平的优化，从而在较少的光罩层数下完成产品的设计开发，并且通过设计优化减小芯片面积。手机应用下，200 万（1.75 μm ）、500 万（1.12 μm ）及 800 万（1.12 μm ）像素产品最大信噪比分别达到 37.5dB、37.3dB 和 36.8dB，Readnoise@16x（16 倍增益下的读出噪声）分别达到 1.75e-、1.5e-和 1.2e-；同类产品最大信噪比的国际领先水平分别为 35~38dB、35~38dB 和 36~38dB，Readnoise@16x 的国际领先水平分别为 1.75~2e-、1.4~1.9e-和 1.15~1.9e-，公司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低噪声像素技术	国际领先	显著降低高温场景下暗电流带来的噪声，配合高像素增益带来的低读出噪声，显著提升图像传感器在低照度及高温场景下的信噪比。手机应用下，60℃下暗电流可达到 1e-10A/cm ² 以下；国际领先水平为 0.8~2.0e-10A/cm ² ，公司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黑电平改善技术	国际领先	保证黑电平模块的稳定性，同时利用数字模块对黑电平信号进行补偿，保证黑电平信号的一致性，在 32 倍增益下黑电平的波动小于 $\pm 0.5\text{DN}$ ；国际领先水平为 $\pm 0.7\text{DN}$ 及以下，公司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像素的光学性能提升技术	国际领先	降低像素间的入射光线串扰和像素内的不同材料界面反射，有效提升对应像素的光线收集效率，提高像素的感光灵敏度。手机应用下，200 万（1.75 μm ）、500 万（1.12 μm ）及 800 万（1.12 μm ）像素产品灵敏度分别达到 1,260mV/（lux*sec）、2,400e-/（lux*sec）和 2,950e-/（lux*sec）；同类产品的国际领先水平分别为 1,100~1300mV/（lux*sec）、2,200~2500e-/（lux*sec）和 2,800~3200e-/（lux*sec），公司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低光高灵敏度像素技术	国际领先	提升高像素增益可以带来更高的红外波长光线吸收量子效率，而提升感光灵敏度则可以有针对性地进行可见光和近红外波长下的优化，两者的配合能够使得低光下的图像信噪比显著提升。手机应用下，200 万（1.75 μm ）、500 万（1.12 μm ）及 800 万（1.12 μm ）像素产品最大信噪比分别达到 37.5dB、37.3dB 和 36.8dB；同类产品的国际领先水平分别为 35~38dB、35~38dB 和 36~38dB，公司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COM 封装技术	国际领先	为公司独创技术，相比主流的 COB 封装技术，能够有效帮助模组厂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生产效率和良率，获得了广泛的市场认可。
FPPI 技术	国际领先	消除了 STI 隔离带来的侧壁 Si/SiO ₂ 界面的各种界面态和陷阱复合中心等白点及暗电流来源，在高温下效果尤其明显。同时，该技术也避免了单纯靠 PN 结隔离带来的光学 cross-talk 加大和满阱容量下降等无法克服的缺点。
高像素单芯片集成技术	国际领先	在片内 ADC 电路、数字电路以及接口电路方面拥有众多创新设计，相比于市场上同规格双片堆叠式 3200 万图像传感器，面积仅增大约 8%，消除了下层堆叠的逻辑芯片发热带来的像素热噪声，显著提高了晶圆面积利用率，满足 5G 手机紧凑的 ID 设计需求。
LOFIC HDR	国际领先	在单次曝光下实现高动态范围成像，同时兼顾亮部和暗部细节，该技术正在推动移动影像进入全新的高动态范围时代。公司在自有晶圆厂成功研发特色 LOFIC HDR 技术，

			实现 140dB 动态范围，并在车载 CIS 应用，成为国内首家实现 LOFIC HDR 技术应用的 12 英寸晶圆厂。未来，公司将逐步将该技术应用于公司高像素手机 CIS。
显示驱动芯片	COF-Like 技术	国际领先	为公司独创技术，采用传统 COG 封装工艺，实现了能够媲美 COF 封装技术的下边框尺寸及屏占比，但其系统成本远低于 COF 组装技术。公司目前部分在研产品在 COF-Like 技术下能够实现 1.6mm 的屏幕下边框宽度，显著低于主流 COG 封装下的 3.3mm，并低于主流 COF 封装下的 1.8mm，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无外部元器件的显示驱动芯片设计技术	国际领先	无需使用外部元器件，能够减少模组生产及加工工序及原材料消耗，显著降低产品的生产成本。公司在 QQVGA 至 HD 区间内均已实现了 0D0C，而行业主流参与者在该区间内大多尚未全部实现 0D0C，公司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图像压缩算法	国际领先	节省约一半的芯片内置缓存电路面积，进而显著减小芯片的尺寸，减少原材料的消耗，实现产品成本的降低。经图像压缩后，公司部分 QVGA 产品的内部缓存电路面积可达到 114 万 μm^2 ；国际主流领先 QVGA 产品大多未经图像压缩，其电路面积为接近 200 万 μm^2 ，公司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单项冠军企业	2021、2025	CMOS 图像传感器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024	/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知识产权项目申请 252 件，新增 95 件知识产权项目获得授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获得国际专利授权 17 项，获得国内发明专利授权 344 项，实用新型专利 217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225	72	1312	360
实用新型专利	8	3	255	218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18	18	20	20
其他	1	2	22	22
合计	252	95	1609	620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	-----	---------

费用化研发投入	973,479,973.00	951,726,818.00	2.29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
研发投入合计	973,479,973.00	951,726,818.00	2.2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2.51	14.91	减少 2.40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0	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第二代新型像素研发项目	21,888	5,611	18,914	在研	开发一款 0.64um 50M 像素的图像传感器，其中 0.64um 像素采用新型像素架构，实现像素间全隔离	国际先进	CMOS 图像传感器芯片
2	第三代背照式亚微米高像素 CMOS 图像传感芯片研发	16,229	9,455	13,487	在研	通过新开发的工艺技术、逻辑架构、数字算法、模拟电路、封装技术打造高性能 0.8um BSI CMOS 图像传感器	国际先进	CMOS 图像传感器芯片
3	应用于智能手机的 OLED 显示驱动芯片技术研发和产业化	15,007	7,048	12,532	在研	研发智能手机 OLED 显示驱动芯片	国际先进	显示驱动芯片
4	应用于智能手机的 qHD TDDI 芯片的研发	4,796	1,409	1,666	在研	研发 qHD TDDI 的液晶显示（LCD）驱动芯片	国内先进	显示驱动芯片
5	第二代 FSI 4M CMOS 图像传感芯片研发项目	4,133	3,047	3,047	在研	研发光学靶面 1/3，图像分辨率 4M(2560×1440)，在格科 Arc1.0 电路平台和 BSI1.3 像素平台基础上，开发新一代面积更优的 SRAM 架构，缩小芯片面积，并基于国内新供应链实现高性价比产品	国际先进	CMOS 图像传感器芯片
6	第一代大靶面 8M CMOS 图像传感芯片研发项目	3,564	2,377	2,377	在研	研发光学靶面 1/1.8，图像分辨率 8M(3840×2160)，补齐扩展数码高端产品，基于该产品研发 ACOM 新封装方式的数码产品应用及 OIS 的数码产品应用。	国际先进	CMOS 图像传感器芯片
7	第五代 FSI 2M CMOS 图像传感芯片研发项目	2,495	1,597	1,597	在研	研发光学靶面 1/3，图像分辨率 2M(1920×1080)，基于格科临港 fab 研发新一代 FSI 技术，使得 FSI 技术指标达到同规格的 BSI 技术指标，拓展 FSI 产品的高端应用	国际先进	CMOS 图像传感器芯片

8	第四代 FSI 2M CMOS 图像传感芯片研发项目	1,838	959	959	在研	研发光学靶面 1/3，图像分辨率 2M(1920×1080)，在格科 Arc1.0 电路平台和 FPPI1.0 像素平台基础上，开发新一代 AOV（Always on Video）电路架构，实现系统级低功耗应用，并基于国内新供应链实现高性价比产品	国际先进	CMOS 图像传感器芯片
9	第一代超高像素 CMOS 图像传感器研发项目	4,807	173	173	在研	开发小 pixel 200M 像素图像传感器，支持 DCG HDR 和 LOFIC HDR 等多种高动态范围技术，支持相位对焦，4K120FPS 超清录像	国际先进	CMOS 图像传感器芯片
合计	/	74,757	31,676	54,752	/	/	/	/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074	92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45.43	44.5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9,628.44	37,993.09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8.18	45.1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1
硕士研究生	595
本科	358
专科	89
高中及以下	1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593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405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71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4
60 岁及以上	1

注：为了避免研发人员数量波动的影响，研发人员平均薪酬计算口径调整为研发人员薪酬合计除以平均研发人数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050.91 万元，同比下降 72.96%。一方面，公司加大高像素领域的产品布局，持续投入研发资源；另一方面，市场竞争加剧及行业周期波动出现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公司利润空间缩小，为公司的盈利带来不利影响。同时，由于汇率受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等众多因素的影响，若未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短期内呈现较大波动，公司将面临汇率波动而承担汇兑损失的风险。因此，公司可能会存在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创新风险

随着下游市场对产品的性能需求不断提升，半导体和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技术升级和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较快，企业需紧跟市场发展步伐，及时对现有产品及技术进行升级换代，以维持其市场地位。同时，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产品的发展方向具有一定不确定性，因此设计企业需要对主流技术迭代趋势保持较高的敏感度，根据市场需求变动和工艺水平发展制定动态的技术发展战略。例如，在CMOS 图像传感器领域，不断缩小像素尺寸的工艺技术研发是紧跟行业技术前沿水平的根本。未来若公司技术研发水平落后于行业升级换代水平，或公司技术研发方向与市场发展趋势偏离，将导致公司研发资源浪费并错失市场发展机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2、产品研发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 CMOS 图像传感器和显示驱动芯片，其产品的开发具有技术含量高、研发周期长、前期投入大的特点。目前，CMOS 图像传感器市场正朝着更高像素的方向不断发展，由于集成电路的研发存在前期规划偏离市场需求、研发成果不及预期、市场推广进程受阻的风险，公司当前产品研发最终的产业化及市场化效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面临产品研发项目失败的风险，并有可能导致前期研发投入难以收回，从而对后续研发项目的开展和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造成负面影响。

3、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及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密集性特点，核心技术是设计企业在市场立足的根本，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主要体现。未来，如果因核心技术信息保管不善等原因导致公司核心技术泄露，将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原材料供应及委外加工风险

公司作为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专注于芯片的研发、设计环节，生产环节主要采取委外加工模式。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晶圆，而芯片的封测等生产环节主要通过委外厂商完成。若晶圆市场价格、委外加工费价格大幅上涨，或由于晶圆供货短缺、委外厂商产能不足或生产管理水平欠佳等原因影响公司的产品生产，将会对公司的产品出货、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因此，公司面临一定程度的原材料供应及委外加工风险。

2、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目前，尽管公司已实现向 Fab-lite 模式的转变，但仍有部分晶圆制造及封装测试等生产环节通过委外方式进行。基于行业特点，全球范围内符合公司技术及生产要求的晶圆制造及封装测试供应商数量较少。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保持着稳定的采购关系，对主要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较高。公司主要供应商均具有较大的经营规模及较强的市场影响力，但同时部分中高阶产品的晶圆代工产能在全球范围内集中于少数头部供应商。未来，若公司主要供应商业务经营发生不利变化、产能受限或合作关系紧张，可能导致其不能足量及时出货，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由于公司上游产能供给及下游终端需求均存在一定的波动，在产业链各环节供需关系的影响下，公司在获取下游订单、实现有效交付等环节上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从而对其盈利水平带来一定的潜在波动风险。

4、代销模式风险

公司代销收入保持较高比例，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对主流品牌终端客户的出货量及占比不断提升，由于主流品牌厂商通常由大型模组厂来提供模组，对主流品牌厂商的出货增长带动了公司对下游大型模组厂的销售，也相应增加了应收账款金额。为了控制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对于超出

公司给予信用额度的交易公司会与大型模组厂客户协商优先选择通过代销模式进行，通过代理商提供的垫资服务，加快货款的回收。公司目前合作的代销商大多为专业大型电子元器件代销商，规模资金实力较强，账期较短，但仍然可能因为主要代销商经营出现问题而产生公司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

（五）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毛利率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 CMOS 图像传感器和显示驱动芯片，产品毛利率主要受下游需求、产品售价、产品结构、原材料及封装测试成本及公司技术水平等多种因素影响，若上述因素发生变化，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波动，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及业绩表现。

2、折旧上升风险

公司晶圆厂建设会导致固定资产的增加，公司在一定时期内面临折旧进一步增加的风险。若公司盈利能力不及预期，固定资产的折旧增加将会对公司盈利水平、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存货跌价风险

2025 年末，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为 625,213.74 万元。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存货余额呈现逐年上涨趋势。公司结合自身对市场的判断和客户的需求预测拟定采购计划，若公司无法准确预测市场需求并管控好存货规模，或者客户的订单未来无法执行，可能导致存货库龄变长、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降低，公司将面临存货跌价的风险。

4、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公司子公司格科微上海在报告期内依法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所得税优惠。但若格科微上海目前享受的税收优惠在期限届满后未通过认证资格复审或者未能继续成功备案，或者国家关于税收优惠的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格科微上海可能无法在未来年度继续享受前述税收优惠，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负面影响。

5、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部分销售收入、货物及设备采购支出需通过美元、欧元或日元等外币结算，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公司汇兑损益分别为 7,080.90 万元及-11,501.73 万元。由于汇率受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等众多因素的影响，若未来人民币对外币汇率短期内呈现较大波动，公司将面临汇率波动而承担汇兑损失的风险。

6、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202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48,158.74 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绝对金额可能逐步增加。未来如果因为某些客户经营出现问题或者公司管理不善导致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资金使用效率造成不利影响，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

（六）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行业为半导体和集成电路设计业，主要产品为 CMOS 图像传感器和显示驱动芯片，主要应用于手机等移动终端，因此不可避免地受到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近年来，受到全球经济周期波动及贸易环境变化的影响，全球半导体产业从上行状态中有所回调，同时以手机为代表的消费终端市场容量增速放缓，导致仅通过终端市场增量无法有效驱动上游市场空间的增长，市场参与者需进一步寻求行业技术变革、产业模式升级等发展机遇。若未来经济环境恶化或终端市场萎缩，将对 CMOS 图像传感器及显示驱动芯片市场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此外，由于晶圆制造商、芯片封测厂商前期投入金额大、产能建设周期长，因此在行业内部也会形成一定的周期性。伴随全球集成电路产业从产能不足、产能扩充到产能过剩的发展循环，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也会相应的受到影响。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若无法建立稳固的供应链资源体系，或缺乏必要的自主生产能力，将有

可能在产能供需关系波动的影响下面临交付能力不稳定、产品毛利水平下降的问题，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对企业的市场认可度、业绩水平、新产品开发进度等造成不利影响。

（七）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产业具有全球化分工合作的特点。目前，中美贸易摩擦的持续发展与升级为全球集成电路产业链的高效运转埋下了隐患，在加征关税、技术禁令等政策的制约下，中美贸易的发展受到阻碍。报告期内，公司与部分美国 EDA 供应商及 IP 授权商存在技术合作，若未来贸易摩擦继续升级，技术禁令的波及范围扩大，公司可能需在其他国家或地区寻求替代性解决方案，或进行更为全面的自主 IP 研发，进而在短期内对公司技术研发和产品升级的有序开展带来不利影响。此外，如果相关国家与中国的贸易摩擦持续升级，技术禁令的波及范围进一步扩大，限制进出口或提高关税，公司上下游合作伙伴可能面临设备、原材料短缺和订单减少的情况，公司可能面临无法和受限的上下游合作伙伴继续合作等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八）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的治理结构与境内上市的非红筹企业存在差异的风险

公司为一家根据《开曼群岛公司法》设立的公司。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证监会关于开展创新企业境内发行股票或存托凭证试点若干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8〕21 号）的规定，试点红筹企业的股权结构、公司治理、运行规范等事项可适用境外注册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注册地法律法规对当地股东和投资者提供的保护，可能与境内法律为境内投资者提供的保护存在差异。公司的公司治理制度需遵守《开曼群岛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目前适用于注册在中国境内的一般 A 股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模式在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剩余财产分配、内部组织结构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

2、知识产权诉讼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和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相对容易产生知识产权纠纷。公司境内外专利较多，若出现知识产权管理问题，被竞争对手模仿、恶意起诉等，存在面临知识产权诉讼的风险。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具体参见本节“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781,803,637	6,383,250,681	21.91
营业成本	6,267,536,005	4,926,348,502	27.22
销售费用	135,721,680	134,836,039	0.66
管理费用	235,524,783	226,291,671	4.08
财务费用	356,704,127	149,099,806	139.24
研发费用	973,479,973	951,726,818	2.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863,353	957,472,963	72.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6,940,569	-1,703,452,82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952,659	893,066,120	-0.35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5 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呈现单边下跌态势，公司持有的美元资产形成了较大的汇兑浮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销售额显著成长且在自有晶圆厂生产的产品比重提升，带动采购现金支出增幅显著低于销售回款增幅。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投资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777,319,658.00 元，同比增长 21.90%；营业成本 6,267,031,809.00 元，同比增长 27.22%；2025 年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19.42%，较上年同期减少 3.37 个百分点。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集成电路	7,777,319,658.00	6,267,031,809.00	19.42	21.90	27.22	减少 3.3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CMOS 图像传感器	6,335,489,427.00	4,930,461,967.00	22.18	26.12	31.12	减少 2.97 个百分点
显示驱动芯片	1,441,830,231.00	1,336,569,842.00	7.30	6.30	14.64	减少 6.7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内销	2,976,722,385.57	2,302,322,692.68	22.66	15.83	20.51	减少 3.00 个百分点
外销	4,800,597,272.43	3,964,709,116.32	17.41	26.00	31.48	减少 3.4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直销	3,863,853,619.78	3,107,708,431.30	19.57	24.16	26.54	减少 1.51 个百分点
经销	423,029,178.72	271,126,441.86	35.91	-9.35	-9.13	减少 0.16 个百分点
代销	3,490,436,859.50	2,888,196,935.84	17.25	24.60	32.99	减少 5.2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CMOS 图像传感器营业收入增长 26.12%，营业成本增长 31.12%，主要原因是高像素产品迅速推广；外销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6.00%，成本较上年增长 31.48%，同时代销成本增长 32.99%，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获得海外客户青睐，在全球范围内迅速推广。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为了更合理地体现当前的发展情况，公司对产品情况进行了重新分类，将“CMOS 图像传感器-手机”与“CMOS 图像传感器-非手机”合并为“CMOS 图像传感器”，涉及到的上期数据也同步调整列示。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CMOS 图像传感器	万颗	141,356.05	145,147.31	43,376.73	0.23	14.32	-8.04
显示驱动芯片	万颗	53,541.61	54,132.27	10,805.93	-9.62	-2.78	-5.18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集成电路	晶圆制造	496,577.09	79.24	375,495.29	76.23	32.25	/
	封装测试成本	100,797.39	16.08	92,050.37	18.69	9.50	/
	其他制造成本	29,328.70	4.68	25,060.44	5.09	17.03	/
	小计	626,703.18	100.00	492,606.10	100.00	27.2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CMOS 图像传感器	晶圆制造	392,077.60	79.52	288,812.48	76.81	35.76	/
	封装测试成本	79,469.89	16.12	65,777.75	17.49	20.82	/
	其他制造成本	21,498.71	4.36	21,423.48	5.70	0.35	/
	小计	493,046.20	100.00	376,013.71	100.00	31.12	/
显示驱动芯片	晶圆制造	104,499.48	78.18	86,682.81	74.35	20.55	/
	封装测试成本	21,327.50	15.96	26,272.61	22.53	-18.82	/
	其他制造成本	7,830.00	5.86	3,636.96	3.12	115.29	/
	小计	133,656.98	100.00	116,592.38	100.00	14.64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349,487.92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4.9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 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07,233.44	13.79	否
2	客户二	70,083.51	9.01	否
3	客户三	68,384.08	8.79	否
4	客户四	62,017.09	7.97	否
5	泸州成像通科技有限公司、HENG CHENG(HK) TECHNOLOGY CO.,LIMITED	41,769.80	5.37	否
合计	/	349,487.92	44.93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因销售需要，泸州成像通科技有限公司、HENG CHENG(HK) TECHNOLOGY CO.,LIMITED 成为公司前五名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335,443.99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62.8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 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147,099.84	27.57	否
2	供应商二	59,669.06	11.18	否
3	供应商三	45,673.67	8.56	否
4	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43,367.28	8.13	否
5	供应商四	39,634.14	7.43	否
合计	/	335,443.99	62.87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因采购所需，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 适用 ☒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 适用 ☒ 不适用

3、 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元)	上年同期数 (元)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356,704,127	149,099,806	139.24	主要系 2025 年美元兑人民币 汇率呈现单边下跌态势， 公司持有的美元资产形成了 较大的汇兑浮亏。

4、 现金流

☒ 适用 ☐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元)	上年同期数 (元)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863,353	957,472,963	72.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6,940,569	-1,703,452,82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销售额显著成长且在自有晶圆厂生产的产品比重提升，带动采购现金支出增幅显著低于销售回款增幅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投资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科目	金额 (元)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可 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425,616	主要包括：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43 万元。	否
其他收益	255,798,467	主要包括：政府补助收益 25,514 万元。	否

投资收益	4,330,483	主要包括：资金占用费 764 万元，远期外汇合同的投资损失 331 万元。	否
营业外收入	1,760,274	主要包括：违约金 66 万元及其他零星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3,577,800	主要包括：对外捐赠 203 万元。	否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衍生金融资产	-	-	6,128,395	0.03	-100.00	主要系上期远期汇率掉期业务所致，本期末不存在
预付款项	81,153,596	0.33	44,253,937	0.20	83.38	主要系报告期内向供应商预付的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9,564,697	0.08	29,014,718	0.13	-32.57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代垫增值税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1,450,495,861	5.95	472,124,525	2.11	207.23%	主要系报告期内格科半导体、格科浙江厂房建设及设备，格科上海总部大楼确认在建工程所致
使用权资产	66,786,414	0.27	42,425,493	0.19	57.42	主要系报告期内租赁一年期以上的资产对应的使用权资产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0,254,430	0.04	6,036,413	0.03	69.88	主要系报告期内办公室装修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95,193,576	0.39	158,691,780	0.71	-40.01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付工资余额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19,239,208	0.08	42,636,078	0.19	-54.88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765,192,320	3.14	507,361,029	2.26	50.82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付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14,965,981	10.31	1,429,319,917	6.38	75.96	主要系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银行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512,874	0.02	8,903,441	0.04	-38.08	主要系报告期内待转销项税额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	237,500,000	0.97	66,666,666	0.30	256.25	主要系报告期内售后回租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2,687,427,749.3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1.02%。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七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3,000,000	7,000,000	371.43%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应收款项融资	200,084,731	-	-	-	629,104,582	-592,484,571	-	236,704,7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591,123	-	-8,416,237	-	-	-	-	36,174,88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6,277,711	8,425,616	-	-	33,000,000	-	-167,428	237,535,899
合计	440,953,565	8,425,616	-8,416,237	0	662,104,582	-592,484,571	-167,428	510,415,527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外汇合同	0	6,128,395	-6,128,395	0	215,628,000	212,811,000	0	0
合计	0	6,128,395	-6,128,395	0	215,628,000	212,811,000	0	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1月1日-12月31日），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约为 3,311,395 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公司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时，始终遵循合规审慎、安全稳健的原则，所有操作均基于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旨在锁定目标汇率，避免因汇率剧烈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不参与任何投机性或套利性交易，且严格根据自身外币持有量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确保整体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1、本公司在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时，始终遵循风险控制原则，所有操作均以成本锁定、汇率及利率风险对冲为根本目的，禁止任何形式的投机性交易行为。 2、本公司已建立健全完善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通过制度约束与流程闭环实现交易风险的全面管控。 3、本公司已规范开展与金融机构合约条款的全面审查工作，严格执行风险管理相关制度规范，通过标准化操作流程确保法律风险的有效防范。 4、本公司财务部门将持续监控衍生品交易的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波动，及时评估相关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如发现异常情况，将立即向管理层上报并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远期公允价值变动以公司确定的交割日所在月份的立账汇率与合约汇率之差额计算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5 年 4 月 29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建广广兴(德州)半导体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 年 3 月	非财务投资	151,700,000	0	151,700,000	有限合伙人	99.43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项目 1 个，投资对象为半导体相关	5,200,046	24,176,567
建广广辉(德州)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21 年 11 月	非财务投资	81,770,900	0	81,770,900	有限合伙人	38.07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项目 1 个，投资对象为半导体相关	0	-81,770,900

初辉元景创业投资(日照)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 年 6 月	非财务投资	20,000,000	6,000,000	20,000,000	有限合伙人	3.72	否	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 19 个项目，主要为半导体集成电路和新材料行业	1,077,943	1,077,943
上海华科致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 年 4 月	非财务投资	5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有限合伙人	16.18	否	其他非流动资产	否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进行对外投资	0	0
深圳市鹏晨鑫睿私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 年 9 月	非财务投资	20,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有限合伙人	16.95	否	其他非流动资产	否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项目 1 个，投资对象为半导体检测设备	0	0
合计	/	/	323,470,900	33,000,000	280,470,900	/		/	/	/	/	6,277,989	-56,516,390

其他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16 日，本公司原董事付磊辞职已满 12 个月，因此本公司与原受付磊控制的初辉元景创业投资(日照)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 2025 年 12 月 17 日起不再具有关联方关系，本报告所披露的同上述公司的关联交易区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6 日。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	------	------	------	-----	-----	------	------	-----

格科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境外采购和销售平台	59,165.16万美元	1,065,484.90	406,351.30	900,161.80	-3,300.63	-3,298.43
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境内主要经营实体，从事CMOS图像传感器及显示驱动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	6,259.72万美元	1,578,109.53	506,929.79	814,328.23	9,577.03	19,253.18
格科微电子（浙江）有限公司	子公司	封装、产品测试及销售	82,000.00万元	631,853.90	192,081.71	400,741.47	22,120.10	19,898.33
格科（浙江）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设城镇住宅供员工租住及购买	54,480.00万元	53,276.82	53,125.27	295.60	-497.43	-500.44
格科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制造	700,000.00万元	1,465,682.15	603,394.03	253,519.37	-20,854.45	-20,851.11
格科集成电路（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境内外采购和销售平台	30,000.00万元	43,962.57	4,280.79	263,710.04	3,511.53	2,635.9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随着 CMOS 图像传感器性能不断提升，高像素产品电路设计及工艺研发的难度大幅增加，Fabless 企业为了实现新产品的工程流片，需与晶圆代工厂在工艺设计环节进行深入合作。然而，工艺联合研发要求 Fabless 和 Foundry 企业均投入大量的研发资源，同时因工艺改进与创新尝试，双方将不可避免地面临残次品产生及生产线稳定性波动的风险。因此，Fabless 与 Foundry 企业的联合工艺研发进度将因成本较高、协调难度较大等原因而延缓，导致了新产品开发效率的降低。相比之下，拥有自主晶圆产能的企业能够利用自有产线进行更加高效的工艺研发协同，从而能够紧跟市场技术前沿，满足终端用户对产品的最新需求。

未来，CMOS 图像传感器像素的提升将成为行业主流企业竞争的主要切入点，拥有自主产线的企业将在产能保障更为有效的同时，进行高效的内部协同与研发，从而推动新产品及新工艺的快速推出，是占据行业前沿地位、提升市场份额的有力手段。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专注于 CMOS 图像传感器芯片和显示驱动芯片领域，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一流的拍照、视频及显示技术整体解决方案。公司凭借在芯片设计和工艺研发方面的先进技术，在保证产品性能的同时大幅降低了产品成本，形成了极具市场竞争力的产品线，历经近二十年的发展后在全球市场范围内取得了显著的规模优势和领先的行业地位。未来，公司拟进一步聚焦手机摄像和显示解决方案领域，深化与终端品牌客户的合作关系，在产品定位方面实现从高性价比产品向高性能产品的拓展，在产品应用方面实现从副摄向主摄的拓展，在经营模式方面实现从 Fabless 向 Fab-Lite 的转变：

1、从高性价比产品向高性能产品拓展

近几年光学升级成为各大手机品牌厂商关注的重点，高阶 CMOS 图像传感器芯片产品市场规模持续扩大。为满足市场对高阶 CIS 产品不断增长的需求，把握高阶 CIS 产品市场快速增长带来的巨大红利，公司拟加大研发投入，实现产品定位从高性价比向高性能的拓展，丰富产品梯次。

2、从副摄向主摄拓展

公司现有应用于手机的产品多为工艺规格相对标准的 CMOS 图像传感器芯片，主要用于手机副摄。

未来，公司拟向客户提供高定制化产品，实现产品应用从副摄向主摄的拓展，提升客户粘性，增厚公司的盈利空间。

3、从 Fabless 向 Fab-Lite 转变

通过建设部分 12 英寸晶圆特色工艺线，公司实现从 Fabless 模式向 Fab-Lite 模式的转变。一方面，公司能够有力保障 12 英寸晶圆的产能供应，实现对关键制造环节的自主可控，在产业链协同、产品交付等多方面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另一方面，能够缩短公司在高阶产品上的工艺研发时间，提升公司的研发效率，快速响应市场需求。

整体而言，公司目前在高阶 CMOS 图像传感器领域已具备了一定的技术储备，形成了区别于竞争对手的创新型技术路径，不存在显著的技术专利壁垒和潜在障碍，并通过中低阶 CIS 产品的推广积累了良好的品牌客户基础，为高阶 CIS 产品的快速商业化落地提供了有利条件。同时，通过向 Fab-Lite 模式的转变，公司能够有效提升高阶 CMOS 图像传感器的研发效率及产能保障力度，进一步确保了高阶产品研发推广的可行性。

通过上述战略的实施，公司将不断巩固和提升在 CMOS 图像传感器领域的竞争力和影响力，持续为股东、员工、客户以及所处产业链创造价值，成为行业领先、受人尊敬的 CMOS 图像传感器产品及方案供应商。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积极改善产品结构，实现 CMOS 图像传感器与显示驱动芯片“双轮驱动”

手机 CIS 方面，在巩固 200 万、500 万像素、1,300 万、3,200 万等优势产品的市场份额基础上，加快 5,000 万等高像素产品客户导入速度，提升高像素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同时，进一步迭代多光谱 CIS 产品，优化各项性能指标。

非手机 CIS 方面，安防领域逐步提升高像素产品的市占率，并针对优化读出电路噪声、极低功耗等技术进行产品开发；汽车电子领域积极布局车载前装芯片并开始市场推广；AI 眼镜领域积极推进相关技术研发与产品的量产。

显示驱动芯片方面，进一步提升 TDDI 产品出货量及市占率，同时积极研发 AMOLED 产品。

2、加大研发投入

工艺创新和电路研发是公司发展的重要驱动力。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模式，以面向行业前沿技术和市场需求为研发导向，不断开发新产品和新工艺。公司的 12 英寸晶圆特色工艺线有利于减少公司在高阶产品工艺研发环节对晶圆代工厂的依赖，缩短公司在高像素产品上的工艺研发时间，提升研发效率，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大在电路设计方面的研发投入，为新品的推出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3、加强人才梯队建设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典型技术密集型行业，对于技术人员知识背景、研发能力及工作经验均有较高要求。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和产品线的不断丰富，公司面临的挑战也愈发多样，而杰出的人才才是公司未来稳健发展的关键。公司将根据未来发展的战略规划，持续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在进一步完善内部人才培养机制的同时，加大对海外高端人才的引进力度，努力打造全球一流的研发和管理团队，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开曼群岛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并在章程的基础上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治理制度。公司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机构，开曼群岛相关法律不要求公司设立监事会。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在战略发展、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方面协助董事会履行职能，以保障董事会议事、决策的专业化和高效化。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及管理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独立有效运作并切实履行了各自的职责，公司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议事、决策的专业化和高效化，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赵立新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及首席执行官，这是基于公司发展历程、业务特质及治理现实作出的合理安排。为此，公司已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

1.资产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注册商标、授权专利、相应域名以及其他资产的合法所有权或使用权，具备独立完整的研发、运营系统及配套设施。公司的资产产权清晰，公司没有以其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对其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财务方面

公司已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具有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和其他结算账户，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任何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亦不存在为股东及其下属单位、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3.机构方面

公司已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首席执行官负责的管理层，建立了健全、独立和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各机构按照《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各业务与管理等部门等职能机构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机构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4.业务方面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并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剩余财产分配与境内法律法规的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投资者获取资产收益的权利

《公司法》对于公司利润分配存在较多限制性规定，包括但不限于：（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

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有限责任公司按照股东实缴的出资比例分配利润，全体股东约定不按照出资比例分配利润的除外；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股东所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5）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6）公司违反《公司法》规定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应当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及负有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7）股东会作出分配利润的决议的，董事会应当在股东会决议作出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分配。

《开曼群岛公司法》仅要求利润分配时本公司有能力支付其在日常商业运作中的到期债务，股利分配政策相比于境内规则更为灵活。

本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符合《开曼群岛公司法》的规定，包括本公司在有能力支付其在日常商业运作中的到期债务的情况下，可以在存在未弥补亏损的情况下向投资者分配税后利润，并且可以使用股份溢价或其他根据《开曼群岛公司法》可用于股利分配的科目进行股利分配。除此以外，本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与一般 A 股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投资者参与重大决策的权利

《公司法》和《章程指引》对于股东会和董事会的职权划分有明确规定，其中由股东会审议的事项包括：（1）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2）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3）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4）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5）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6）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7）修改公司章程；（8）对公司聘用、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9）审议批准相关担保事项；（10）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的事项；（11）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12）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13）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者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此外，《章程指引》和《上市规则》详细列举了应当提请股东会审议的重大交易、重大对外担保以及重大关联交易等的具体标准。

在《开曼群岛公司法》下，除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批准的事项或章程另有规定外，公司其他事项非必须经股东会进行审议，例如，公司增加授权发行股本需由股东会批准，但公司日常经营事项，如利润分配、资产处置等，则属于董事会权限。

此前，公司已根据《开曼群岛公司法》等适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并参照

《上市规则》《章程指引》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治理制度，明确了股东会、董事会等机构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根据现行《公司章程》，相关重大事项的审议权限仍归属于股东会，包括（1）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2）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3）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4）批准增加或减少公司授权发行股份总数或已发行在外股份总数；（5）批准发行权益证券，包括债券和票据；（6）批准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法律形式；（7）批准修改公司章程大纲或章程细则，或者通过公司新章程大纲或章程细则；（8）聘用、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9）批准相关重大担保事项；（10）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单笔或累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11）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12）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金额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 1% 以上的关联交易；（13）批准相关股份回购事项；（14）批准《开曼群岛公司法》、中国有关法律、有关行政法规或章程细则规定应当由股东会批准的其他事项。此外，公司董事由股东会任免，董事在对公司经营管理事项进行审议时，根据《上市规则》负有忠实和勤勉义务，并应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境内公众股东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权益与一般 A 股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投资者获取剩余财产分配的权利

《公司法》和《章程指引》规定，公司财产在分别支付清算费用、职工的工资、社会保险费用和法定补偿金，缴纳所欠税款，清偿公司债务后的剩余财产，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根据《开曼群岛公司法》，本公司可以通过特别决议进行清算，公司的清算资产将用于支付员工薪酬、缴纳相关税费以及清偿公司的债务等，剩余资产将分配给股东。《开曼群岛公司法》与《公司法》对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原则不存在重大差异。

协议控制架构或者类似特殊安排情况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董事会、独立董事职责有不同规定或者安排导致无法按照本所规定履行职责或者发表意见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适用本所信息披露要求和持续监管规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赵立新	董事长	男	59	2003 年 9 月	2026 年 11 月	0	0	0	不适用	164.50	否
	首席执行官			2003 年 9 月	2026 年 11 月						
	核心技术人员			2020 年 5 月	不适用						
HING WONG	董事	男	63	2006 年 9 月	2026 年 11 月	0	0	0	不适用	0	是
曹维	董事	女	52	2020 年 3 月	2026 年 11 月	0	0	0	不适用	79.47	否
	副总裁			2020 年 4 月	2026 年 11 月						
郭少牧（离任）	独立董事	男	60	2020 年 3 月	2026 年 3 月	0	0	0	不适用	30.00	否
宋健（离任）	独立董事	男	59	2020 年 3 月	2026 年 3 月	0	0	0	不适用	30.00	否
周易	独立董事	女	40	2023 年 11 月	2026 年 11 月	0	0	0	不适用	30.00	否
FENG YUTAO	独立董事	男	58	2026 年 3 月	2026 年 11 月	0	0	0	不适用	0	是
曾晓洋	独立董事	男	54	2026 年 3 月	2026 年 11 月	0	0	0	不适用	0	否
WENQIAN G LI	董事	男	60	2025 年 1 月	2026 年 11 月	1,500,000	1,500,000	0	不适用	200.64	否
	首席运营官			2020 年 4 月	2026 年 11 月						
	核心技术人员			2020 年 5 月	不适用						
LEE DO SUNG	副总裁	男	62	2020 年 4 月	2026 年 11 月	3,250,000	3,250,000	0	不适用	187.35	否
李杰	副总裁	男	49	2020 年 4 月	2026 年 11 月	1,312,500	1,312,500	0	不适用	116.64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20 年 5 月	不适用						

王富中	副总裁	男	44	2020 年 4 月	2026 年 11 月	937,500	937,500	0	不适用	120.84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20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郭修贇	财务总监	男	45	2020 年 4 月	2026 年 11 月	375,000	375,000	0	不适用	80.66	否
	董事会秘书			2021 年 10 月	2026 年 11 月				不适用		否
乔劲轩	副总裁	男	43	2024 年 6 月	2026 年 11 月	2,062,500	2,062,500	0	不适用	128.70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20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陈杰	副总裁	男	46	2025 年 11 月	2026 年 11 月	0	0	0	不适用	207.94	否
付文	资深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2021 年 7 月	不适用	3,024,570	3,024,570	0	不适用	101.22	否
合计	/	/	/	/	/	12,462,070	12,462,070	0	/	1,477.96	/

注：原独立董事郭少牧先生、宋健先生的六年任期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届满。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 FENG YUTAO 先生、曾晓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 FENG YUTAO 先生和曾晓洋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赵立新	1995 年至 1998 年，历任 Chartered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Ltd.的工艺工程师、工艺高级工程师。1998 年至 2001 年，担任 ESS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Inc.高级产品工程师。2001 年至 2003 年，担任 UT 斯达康通讯有限公司的模拟电路设计部经理。2003 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HING WONG	1990 年 1 月至 1997 年 6 月担任 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chines Corporation 的技术开发工程师。1997 年 7 月至 1997 年 12 月担任 Chromatic Research 的公司工程师。1997 年 12 月至 2003 年 5 月担任 Silicon Access Networks 公司研发部门主管，亚洲商务副总经理。2004 年 5 月至 2005 年 4 月担任 Silicon Federation 投资公司高级顾问。2005 年至今担任华登投资咨询（北京）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3 年 1 月至今担任华芯原创（青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06 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曹维	2001 年至 2004 年，担任 IP Infusion 公司的软件工程师。2004 年加入公司，历任数字验证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人事行政经理，2020 年 4 月至 2021 年 10 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现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郭少牧（离任）	2000 年至 2001 年担任 Salomon Smith Barney 投行部门经理。2001 年至 2005 年担任香港汇丰投资银行的投行部门副董事。2005 年至 2007 年担任 J.P.Morgan Investment Banking Asia 的地产投行部门的执行董事。2007 年至 2013 年担任 Morgan Stanley Investment Banking Asia 的地产投行部门的董事总经理。2020 年至 2023 年担任港龙中国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2020 年至 2024 年担任上坤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2014 年至今担任亿达中国控股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2015 年至今担任花样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2020 年至今担任上海心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2020 年至 2026 年 3 月担任格科微独立董事。

宋健（离任）	1995 年 3 月至今先后担任清华大学教师、副教授、教授，1998 年 10 月至 2005 年 1 月任美国修斯网络系统公司高级技术人员。2017 年 8 月至 2023 年 8 月担任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至 2025 年 1 月担任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至今担任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8 月至今担任兆讯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至 2026 年 3 月担任格科微独立董事。
周易	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讲师。2015 年 5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讲师。2020 年 11 月至 2024 年 6 月，任上海圣克赛斯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5 月至今，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2022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6 年 2 月至今任百林科医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11 月开始担任格科微独立董事。
FENG YUTAO	2007 年 8 月至 2026 年 1 月任 Ambarella Inc.中国区总经理。2023 年至今任 Ambarella Inc.工程 VP。2026 年 3 月开始担任格科微独立董事。
曾晓洋	2003 年至 2007 年任复旦大学信息学院副教授，2007 年至今任复旦大学微电子学院教授。现任复旦大学科研院副院长、集成芯片与系统全国重点实验室副主任。2021 年至今任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6 年 3 月开始担任格科微独立董事。
WENQIANG LI	1990 年至 1991 年，担任北京首钢微电子有限公司筹备处技术人员。1991 年至 1994 年，担任珠海睿智电子有限公司 ASIS 设计工程师。1995 年至 2001 年，担任新加坡特许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主任工程师。2001 年至 2004 年，担任美国 WaferTech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主任工程师。2004 年至 2006 年，担任上海华虹 NEC 电子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6 年加入格科微，历任技术副总裁、首席运营官。2025 年 1 月起任公司董事。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首席运营官。
LEE DO SUNG	1989 年至 2016 年，历任三星电子半导体部门（S.LSI）应用技术、市场部高级工程师，台湾三星电子（S.LSI）营销部门长，三星电子半导体部门（S.LSI）SOC 市场部门长，中国三星 S.LSI 市场部门长。2017 年加入格科微，担任市场部副总裁。
李杰	2003 年加入格科微，历任研发部工程师、经理、总监、运营中心运营副总，2019 年担任公司副总裁。
王富中	2006 年至 2011 年，在天利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研发部历任工程师、经理、技术总监。2012 年加入格科微，历任显示事业部资深经理、总监、资深总监、副总裁。
郭修贇	2002 年至 2005 年先后在宁波中药制药厂、上海三九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总账会计。2005 年至 2006 年担任上海中林给水材料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6 年至 2009 年担任上海秋葵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9 年至 2010 年担任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0 年加入格科微，历任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21 年 10 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目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乔劲轩	2008 年加入格科微，历任模拟设计部模拟设计工程师、模拟设计部部门经理、模拟设计部助理总监、手机 CIS 模拟设计部总监、影像产品研发处资深总监、副总裁。
陈杰	2001 年 7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宏力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2004 年 1 月至 2023 年 7 月任台积电（中国）有限公司运营副总监；2023 年 7 月加入格科微，历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格科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副厂长、厂长，目前担任公司副总裁。
付文	2008 年加入格科微，历任工艺研发部研发工程师、工艺研发部高级研发工程师、工艺研发部主任研发工程师、工艺研发部助理总监、像素研发部总监、资深总监。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赵立新	Uni-Sky Holding Limited	董事	2013 年 6 月	/
WENQIANG LI	H&S Technologies Ltd.	董事	2013 年 5 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赵立新	Magic Investment Business Inc.	董事	2011 年 6 月	/
赵立新	上海维立芯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1 月	/
曹维	Cosmos GP Ltd	董事	2020 年 3 月	/
曹维	Wochacha Inc.	董事	2023 年 11 月	/
HING WONG	华芯(上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3 月	/
HING WONG	义乌华芯晨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12 月	/
HING WONG	苏州华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0 年 3 月	/
HING WONG	青岛华芯宜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6 年 7 月	/
HING WONG	华芯原创(青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3 年 1 月	/
HING WONG	合肥华登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3 月	/
HING WONG	合肥华芯太浩集成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 年 6 月	/
HING WONG	青岛华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 年 9 月	/
HING WONG	青岛华芯焦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0 年 2 月	/
HING WONG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9 月	2025 年 1 月
HING WONG	加特兰微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3 月	/
HING WONG	义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3 月	/
HING WONG	PerceptIn	董事	2016 年 5 月	2025 年 3 月
HING WONG	Mems Drive, Inc	董事	2016 年 9 月	/
HING WONG	沛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3 月	/
HING WONG	慷智集成电路(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0 月	/

HING WONG	爱科微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4 月	2025 年 4 月
HING WONG	博思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 月	/
HING WONG	北京芯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9 月	/
HING WONG	华芯原创(青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华登商务咨询分公司	负责人	2018 年 8 月	/
HING WONG	青岛华芯智存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1 月	/
HING WONG	上海芯瀚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 年 1 月	/
HING WONG	深圳飞特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2 月	/
HING WONG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9 月	/
HING WONG	上海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9 月	/
HING WONG	华世新磐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10 月	2025 年 1 月
HING WONG	英乐飞半导体(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7 月	/
HING WONG	华登峻岭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9 月	/
HING WONG	华集资本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6 月	/
HING WONG	索莱伊资本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9 月	/
HING WONG	杭州华登之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8 月	/
HING WONG	香港塞纳责任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9 月	/
HING WONG	Sax Power GmbH	董事	2021 年 3 月	/
HING WONG	Nanowired GmbH	董事	2022 年 6 月	/
HING WONG	杭州华芯云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2 年 1 月	/
HING WONG	珠海华芯量子咨询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 年 10 月	/
HING WONG	杭州华芯云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2 年 7 月	/
HING WONG	合肥华登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7 年 3 月	/
HING WONG	青岛华芯创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 年 12 月	/
HING WONG	青岛华芯博原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 年 6 月	/
HING WONG	杭州华芯慧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3 年 7 月	/
郭少牧(离任)	亿达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6 月	无

郭少牧（离任）	花样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2 月	无
郭少牧（离任）	上海心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1 月	无
宋健（离任）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5 年 5 月	2025 年 1 月
宋健（离任）	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8 月	无
宋健（离任）	兆讯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8 月	无
宋健（离任）	清华大学	教授	2005 年 1 月	无
周易	复旦大学	副教授	2020 年 5 月	无
周易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1 月	2025 年 12 月
周易	百林科医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6 年 2 月	/
FENG YUTAO	Ambarella Inc.	中国区总经理	2007 年 8 月	2026 年 1 月
FENG YUTAO	Ambarella Inc.	工程 VP	2023 年	/
曾晓洋	上海弘矽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5 月	/
曾晓洋	上海复瞰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7 月	/
曾晓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湘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6 月	/
曾晓洋	光梓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6 月	
曾晓洋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1 月	/
曾晓洋	宇勘复芯（广东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7 月	/
曾晓洋	台州复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 年 12 月	/
曾晓洋	复旦大学	教授	2007 年 5 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原独立董事郭少牧先生、宋健先生的六年任期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届满。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 FENG YUTAO 先生、曾晓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 FENG YUTAO 先生和曾晓洋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报酬经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 1 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审议了《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

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和《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委员回避表决，非关联委员审议通过该议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独立董事领取固定金额的津贴；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单独发放董事薪酬；同时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不单独支付董事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在公司担任的职务等领取薪酬，并依法享受相关福利待遇。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1,376.73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101.22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经营目标、考核体系以及相关岗位职责获得相应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内不涉及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三)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WENQIANG LI	董事		股东会选举
陈杰	副总裁	聘任	董事会聘任
郭少牧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满六年
宋健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满六年
FENG YUTAO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会选举
曾晓洋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会选举

注：原独立董事郭少牧先生、宋健先生的六年任期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届满。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 FENG YUTAO 先生、曾晓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 FENG YUTAO 先生和曾晓洋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四)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赵立新	否	7	7	6	0	0	否	3
曹维	否	7	7	6	0	0	否	3
HING WONG	否	7	7	7	0	0	否	3
WENQI ANG LI	否	7	7	6	0	0	否	2
郭少牧	是	7	7	6	0	0	否	3
宋健	是	7	7	7	0	0	否	3
周易	是	7	7	6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周易（主任委员）、郭少牧（离任）、宋健（离任）
提名委员会	宋健（主任委员，离任）、赵立新、郭少牧（离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周易（主任委员）、宋健（离任）、曹维
战略委员会	赵立新（主任委员）、HING WONG、郭少牧（离任）、WENQIANG LI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4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 1 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9.《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2025 年 8 月 22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 2 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025 年 10 月 28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 3 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2025 年 12 月 22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 4 次会议	PwC 审计项目组报告 2025 年度开始审计及审计策略概述	/

(三)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11 月 15 日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 1 次会议	审议通过：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四)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4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 1 次会议	审议通过： 《关于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025 年 8 月 26 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 2 次会议	审议通过：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五)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4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 1 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关于<员工股份期权计划>上市后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暨确认部分股票期权失效的议案》	/
2025 年 10 月 21 日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 2 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4.《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36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36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19
销售人员	233
技术人员	1076
财务人员	44
行政人员	41
管理人员	351
合计	2,36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21
硕士研究生	786
本科	1,122

专科	349
高中及以下	86
合计	2,36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相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结合公司所在地区薪酬水平、岗位价值、员工综合工作能力及实际业绩表现制定薪酬福利制度。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和医疗保障制度、国家用工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员工培训工作，为不同岗位人员制定详细人员培训及提升计划，着重培训员工的专业技术及管理能力，提升员工个人能力。

公司不断创新培训形式，通过外聘专家咨询、内部资深人士分享、虚拟项目及师带徒机制，更加关注员工个人的发展需求与公司发展的结合，通过完善的培训机制，打造具有竞争力的学习型团队，实现企业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088,019.5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6,841.12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利润分配的分配原则、分配形式、期间间隔、分配条件、分配的决策程序与机制等内容。

2.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5,050.91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87,132.71 万元。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和未来主营业务的发展规划，为确保公司拥有必要的、充足的资金以应对当前外部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和资金需求，拟决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	-------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509,123.0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414,924,797.4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72,089,674.1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72,089,674.1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95,186,671.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75.7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2,720,586,989.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4.42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员工股份期权计划	股票期权	124,677,905	4.79	386	16.33	1.11-7.80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0,000,000	0.38	148	6.26	8.91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0,000,000	0.38	152	6.43	8.62

注：

- 1.员工股份期权计划中：“标的股票数量”是指根据公司上市前制定的《员工股份期权计划》于上市前授予并将于公司上市后在符合行权条件及其他限制条件的情况下行权的数量；“激励对象人数占比”计算公式的分母为公司报告期末员工总数；“授予标的股票价格”介乎 0.16 美元至 1.12 美元，对应人民币为 1.11 元/股至 7.80 元/股。
- 2.上述“激励对象人数占比”计算公式的分母为公司报告期末员工总数。“标的股票数量占比”计算公式的分母为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 2,600,586,667 股。
- 3.因公司权益分派实施事项，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8.97 元/股调整为 8.91 元/股。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员工股份期权计划	124,677,905	0	0	0	0.16-1.12 美元	124,677,905	101,699,494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0,000,000	0	1,636,520	1,633,520	8.91	10,000,000	3,337,520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0,000,000	0	0	0	8.62	10,000,000	0

3、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员工股份期权计划	考核指标未达成	-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已达到目标值	16,219,687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已达到目标值	25,052,000
合计	/	41,271,687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员工股份期权计划>上市后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暨确认部分股票期权失效的议案》：确认因 1 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合计 22,500 份失效作废；因公司 2024 年的两项业绩考核指标均未达成，根据股份期权计划的约定，第三期释放期权（扣除上述因激励对象离职失效的部分）共计 1,121,250 份自动失效。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员工股份期权计划>上市后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暨确认部分股票期权失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025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将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授予价格由 8.93 元/股调整为 8.91 元/股。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2025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认首次授予部分中，9 名激励对象离职、3 名激励对象不满足《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中规定的归属条件，前述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446,480 股；预留部分中，1 名激励对象离职，1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前述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380,000 股。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025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确认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可归属数量为 1,636,520 股，并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完成归属股份的登记手续，实际归属股票数量为 1,633,520 股。	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2025 年 11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申报前已经落地实施的持股计划：

公司在上市前制定了《员工股份期权计划》，其中，313 名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 310,599,100 份股票期权在公司上市前进行了落地行权，该等激励对象通过持股平台 Cosmos L.P. 间接持有公司上市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13.81% 的股份。具体内容详见《格科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公司本次正在实施或公开发行前已实施完成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之“（一）发行人本次发行申报前已落地实施的持股计划”。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陈杰	副总裁	400,000	0	8.62	0	0	400,000	14.94
合计	/	400,000	0	/	0	0	400,000	/

注：2025 年 11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陈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薪酬体系遵循全力创造价值，科学评估价值和合理分配价值的基本逻辑，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研究和审查，由董事会批准。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两部分组成，绩效奖金根据年度经营及考核情况发放。
公司管理层绩效考核与薪酬与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利益相结合，公司管理层与股东风险共担利益共享，有利于激发管理层的积极性，保护公司股东的利益，推动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开曼群岛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支持内部控制实施的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包括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股东会、董事会与高级管理人员各司其职，明确相关部门的权责分配，形成有效的制衡约束机制，并从内部审计、人力资源、员工职业道德、专业胜任能力和企业文化等方面规范了公司实施内部控制的基础。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了满足公司管理需要的各种内部控制制度，并结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断进行改进和提高，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方面和环节。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并得到了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子公司按照公司制订的管理制度规范运作，建立了相应的决策系统、执行系统和监督反馈系统，并按照相互制衡的原则，设置了相应的内部组织机构；形成了与公司实际情况相适应的、有效的经营运作模式，组织机构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董事会向公司股东负责，依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指挥及监察公司事务，切实提高股东价值，董事会成员每届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1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均由公司董事组成，除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自行并通过多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积极参与及负责厘定公司的整体策略、设定企业宗旨及目标、监察达成有关宗旨及目标的情况、监察公司的财务表现及账目编制、制定企业相关制度及政策，以及修订本公司的内部监控和风险管理制度。各专门委员会分工明确、规范运作，不受公司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公司高度重视 ESG，将 ESG 视为与研发、生产、销售等基础业务同等重要的工作，是公司持续、长远发展的基石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多措并举，全力将 ESG 工作嵌入公司企业文化，将 ESG 内化为公司文化基因，以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成为受人尊敬的上市企业。公司董事会一直全力支持开展 ESG 相关工作，以提升公司治理、满足监管要求并承担企业的社会责任。通过平衡员工、公司、股东、环境和社会等多方的利益，符合日益严格的监管要求和投资者不断增长的需求，维持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支撑企业进行长期可持续的价值创造。从企业本身出发，助力于改善国内营商和投资环境，助力于改善社会和环境之间的良性互动，也助力于实现整个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二)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ESG 评级体系	ESG 评级机构	公司本年度的评级结果
中证 ESG 评级体系	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A（2026 年第一季度）
华证指数 ESG 评级体系	上海华证指数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BB（2026 年第一季度）

(三)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被纳入“中证 500ESG 基准指数”、“中证 500ESG 领先指数”、“国证 1000ESG 基准收益指数”等 ESG 指数样本。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格科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上海） https://e2.sthj.sh.gov.cn/jsp/view/hjpl/index.jsp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详情请参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第一、二部分内容”

(二)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详情请参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第三部分（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三)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业务主要为 CMOS 图像传感器及显示驱动芯片的设计、制造、封测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涉及科技伦理敏感方向的科研活动。公司会在技术创新过程中秉持“科技向善”理念，并保持对前沿技术应用的伦理影响以及国家关于科技伦理治理动态的关注。

(四)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构建了一套全面且严谨的数据安全制度体系，全方位保障数据资产安全。公司严格遵循《数据管理制度》《信息安全管理制度》《数据备份管理制度》，规范业务数据管理，明确数据备份规范，全方位降低数据风险，提升数据流转效率，确保数据安全可信赖，有力支撑业务生产需求。公司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出台《客户隐私保护制度》，严格规范客户隐私管理。公司遵循合法性等原则收集、使用、存储、共享和删除客户信息，运用技术手段保障安全，实施权限管理、日志审计与监控，同时开展内外部监督并对违规行为进行处理，切实保护客户隐私权益，确保客户个人信息安全，提升公司信誉，增强客户对公司的信任，促进业务的稳定、健康发展。

(五)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203.21	详情见“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12.08	详情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参与投入社会公益慈善活动，向上海市浦东新区光彩事业促进会捐款 200 万元，助力公益事业。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2.08	/
其中：资金（万元）	12.08	/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乡村振兴战略，定向采购帮扶区县农产品。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以坚实举措全方位保障股东权益。积极搭建沟通桥梁，借助严谨的信息披露机制，确保信息及时、准确、完整传递，聚焦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从决策参与到利润分配，多维度发力，让股东权益在公司稳健运营中得以稳固，助力公司在资本市场赢得广泛认可与信赖。公司依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为公司信息披露活动构建起全面规范框架，确保公司向投资者、监管机构及社会公众等利益相关方，精准、及时、完整地传递公司重大经营、财务、治理等信息。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依据实际业务需求及个人能力，唯才是用。公司对于不同性别、宗教、种族、国籍等均一视同仁，公平对待，遵循合规平等雇佣的原则，力求机会均等，以达人尽其才。公司还提供丰富员工福利与关怀，吸引留住人才。结合实际情况制订《招聘管理制度》，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保证应聘者平等竞争，确保被录用员工的质量。公司通过不同的招聘渠道吸引来自不同背景、不同领域的人才，使得公司团队更加多元化、包容性和创新。公司通过拓宽保险保障边界、定制化健康保障和丰富员工多元生活等，全面关爱员工身心健康，提升员工福祉和工作满意度。这些举措不仅增强员工归属感，也促进团队凝聚力和企业形象。公司通过多元化的节日、文体、新员工座谈会等活动，展现对员工的关怀与支持，有助于增进员工的幸福感和工作积极性，促进员工的个人成长和团队合作能力。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432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8.27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36,650.52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4.09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以客户为中心，坚持技术的先进性、研发的独创性、团队的专业性，以细致周到的客户服务与顶尖的产品质量满足客户需求。公司与全体供应商友好协商，订立公平合理的交易合同，依合同约定准时付款，与信誉良好的供应商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加强与供应商的沟通合作，实现互惠共赢。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构建全面系统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推行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从产品设计、研发、生产到售后服务的全流程进行质量监控，确保产品在整个生命周期内保持高可靠性和稳定性。同时，设定了明确的质量管理指标，包括产品合格率、客户投诉率、返修率等关键绩效指标，通过数据化分析和持续改进，持续提升产品品质与客户满意度。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执行《专利管理制度》《知识产权风险防范与应急方案》等内部制度，将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保护融入研发、生产、经营各环节，在提升自主创新能力的同时，形成对知识产权相关风险的系统化应对能力。2025 年，公司按照 GB/T29490-2023 新版标准要求持续运行知识产权合规管理体系，并通过监督审核，保持认证有效性。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加强与政府部门、公共媒体、投资机构、行业协会等社会各界的联系，建立良好的沟通渠道，积极与国内高等院校开展交流合作，对前沿科技展开研究，推动我国集成电路行业发展。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立党支部，目前支部有 215 名党员，上级党委为张江科学城综合党委。2025 年，党支部深入推进党建与人才队伍建设深度融合，引导党员在人才培养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推动党建工作与企业战略同频共振，在实践历练中推动个人成长与组织发展同行。全体党员深入学习党的最新理论成果，提升思想建设，同时注重理论与实践有机结合，提高改革创新的实际能力。营造尊重人才、成就人才的良好氛围，培育勇于担当、善于作为的责任感，为企业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2	1、2025 年 5 月 13 日，举行格科微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 2、2025 年 10 月 20 日，举行格科微 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秉持着充分披露信息原则、合规披露信息原则、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诚实守信原则和

高效低耗原则，公司形成了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实现公司价值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的企业文化。

公司依据监管要求和业务发展需要组织了多种形式的投资者交流活动，通过日常沟通、网络平台等多种渠道，回答投资者的问询，做好投资者来访调研接待工作，积极听取投资者的建议和意见，使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准确、全面地了解公司整体运营情况。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保证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保护公司、投资者、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按照现行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要求，主动、及时披露所有可能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并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商业道德视为企业立足市场的重要支柱，建立严谨的反贪腐管理体系与制度，大力推进举报机制建设，广纳监督力量，并积极开展相关培训，提升员工对商业道德的认知。同时，与员工、供应商均签订廉洁协议，从内部员工到外部合作方，全面贯彻廉洁准则。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赵立新、曹维、Uni-sky	备注 1	2020 年 7 月 5 日	是	自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Uni-sky	备注 2	2024 年 7 月 23 日	是	2024 年 8 月 18 日至 2025 年 8 月 17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付磊、LEE DO SUNG、郭修贇	备注 3	2020 年 7 月 5 日	是	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WENQIAN G LI、李杰、王富中	备注 4	2020 年 7 月 5 日	是	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乔劲轩、付文	备注 5	2020 年 7 月 5 日	是	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格科微、Uni-sky、赵立新、曹维	备注 6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格科微	备注 7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Uni-sky、赵立新、曹维	备注 8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赵立新、HING WONG、曹维、WENQIAN G LI、LEE DO SUNG、李杰、王富中、郭修贇、格科微、Uni-sky	备注 9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格科微	备注 10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Uni-sky、赵立新、曹维	备注 11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及高管	备注 12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格科微	备注 13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Uni-sky、赵立新、曹维	备注 14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	备注 15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格科微、全体董事及高管	备注 16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格科微	备注 17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境内子公司	备注 18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Uni-sky、赵立新、曹维	备注 19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该项承诺在承诺人依照相关适用法律法规被认定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 （一）承诺人不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二）公司股票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但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 （三）股票上市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Uni-sky、赵立新、曹维	备注 20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承诺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股 5%以上股东	备注 21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承诺人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格科微	备注 22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Hopefield	备注 23	2020 年 7 月 5 日	是	限售期届满后 2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华登美元基金、上海橙原、中电华登	备注 24	2020 年 7 月 5 日	是	限售期届满后 2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格科微	备注 25	2023 年 6 月 29 日	是	激励计划实施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格科微	备注 26	2024 年 12 月 19 日	是	激励计划实施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备注 27	2023 年 6 月 29 日	是	激励计划实施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备注 28	2024 年 12 月 19 日	是	激励计划实施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

赵立新、曹维的相关承诺:

- 1.本人在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后三年内不主动放弃实际控制人地位。
- 2.自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格科微回购该部分股份。
- 3.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后，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格科微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格科微股票。

4.在限售承诺期满后减持股票的，本人将明确并披露格科微的控制权安排，保证格科微持续稳定经营。

5.关于减持意向，本人承诺如下：

（1）减持方式：在本人所持股票限售期届满后，本人减持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其他合法的方式等；

（2）减持价格：本人在持有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股票的发行价；若格科微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在限售承诺期满后两年内，为保持对格科微的控制权及日常经营的相对稳定性，在限售承诺期满且不违背其他限制的条件下，除为投资、理财等财务安排需减持一定比例的股票外，无其他减持意向；

（3）本次发行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若格科微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4）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格科微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格科微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格科微股票总数的25%；同时，作为格科微的核心技术人员，在所持首发前股票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票将遵守相关规定，不超过上市时所持格科微首发前股票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若本人不再担任格科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则自不再担任上述职位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格科微股票。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如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适用于格科微的员工股份期权计划，则该等股份的流通限制还需受限于相关计划及协议的相关约定。

（5）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提前将减持意向及拟减持数量等信息通知格科微，并由格科微按照届时的监管要求予以公告。

6.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票的流通限制或减持届时另有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Uni-sky 的相关承诺：

1.本单位在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后三年内不主动放弃控股股东地位。

2.自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格科微回购该部分股份。

3.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后，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格科微股票终止上市前，本单位不减持格科微股票。

4.在限售承诺期满后减持股票的，本单位将明确并披露格科微的控制权安排，保证格科微持续稳定经营。

5.关于减持意向，本单位承诺如下：

（1）减持方式：本单位所持股票限售期届满后，本单位减持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其他合法的方式等；

（2）减持价格：本单位在持有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股票的发行价；若格科微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在限售承诺期满后两年内，为保持对格科微的控制权及日常经营的相对稳定性，在限售承诺期满且不违背其他限制的条件下，除为投资、理财等财务安排需减持一定比例的股票外，无其他减持意向。

(3) 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格科微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单位持有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格科微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4) 本单位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提前将减持意向及拟减持数量等信息通知格科微，并由格科微按照届时的监管要求予以公告。

6.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票的流通限制或减持届时另有规定的，本单位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若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2:

Uni-Sky 的相关承诺:

为促进证券市场稳定健康发展，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本着对社会公众股东负责的态度，现拟将本公司持有的格科微首次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自 2024 年 8 月 18 日限售期满之日起自愿延长锁定期 12 个月至 2025 年 8 月 17 日，承诺锁定期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减持该部分公司股票。若在股份锁定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锁定股份数量相应予以调整。

备注 3:

1. 自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在格科微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格科微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适用于格科微的员工股份期权计划，则该等股份的流通限制还需受限于相关计划及协议的相关约定。

2. 本人在持有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股票的发行价；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格科微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后，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格科微股票终止上市前，不减持格科微股票。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格科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票的流通限制和/或减持有其他相关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4:

1.自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在格科微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格科微股份总数的 25%。同时，作为格科微的核心技术人员，在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将遵守相关规定，不超过上市时所持格科微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如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适用于格科微的员工股份期权计划，则该等股份的流通限制还需受限于相关计划及协议的相关约定。

2.本人在持有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股票的发行价；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格科微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后，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格科微股票终止上市前，不减持格科微股票。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格科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票的流通限制和/或减持有其他相关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5:

1.自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在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将遵守相关规定，不超过上市时所持格科微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如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适用于格科微的员工股份期权计划，则该等股份的流通限制还需受限于相关计划及协议的相关约定。

2.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格科微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的股票的流通限制和/或减持有其他相关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6:

1.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果格科微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单位/本人承诺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格科微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

备注 7:

1.增强可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将通过技术研发与创新计划、市场开发计划、人力资源计划、组织发展计划等的实施与推进，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完善内部管理与人才培育机制，提升产品和服务的市场占有率，并积极借助资本市场力量实现资源整合，使公司保持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2.加强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有利于公司增强研发实力，提升生产效能，优化产品结构。为保证募集资金到位后的安全管理，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为把握市场机遇，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将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建设募投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资资金。公司将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加强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项目尽早达产，实现预期收益。

3.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并制定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强化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决策及调整程序，明确了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方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及其在利润分配中的优先顺序。公司将积极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加强对投资者权益的保护，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机制。

本公司将履行上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若未能履行该等措施，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会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若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损失。

备注 8:

- 1.不越权干预格科微经营管理活动；
- 2.不侵占格科微利益；
- 3.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4.本公司/本人承诺将督促格科微切实履行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并承诺切实履行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格科微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格科微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备注 9:

-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格科微利益；
- 2.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不动用格科微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格科微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拟公布的格科微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格科微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备注 10:

- 1.受限于届时有关外汇监管的法律法规及政策，将严格遵守并执行《GalaxyCore Inc.（格科微有限公司）经第八次修订及重述的公司章程大纲细则及公司章程细则》（Eighth Amended and Restated Memorandum of Association and Articles of Association）、《利润分配管理制度》《GalaxyCore Inc.（格科微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中适用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
- 2.本次发行所形成的股份溢价金额将不用于向投资者进行股利分配，即在确定本公司可用于股利分配的金额之时，需扣除本次发行所形成的股份溢价金额。
- 3.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将严格遵守科创板及 A 股资本市场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制度以及本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不得变更或以任何方式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的用途用于向投资者进行股利分配。

备注 11:

- 1.本人/本单位将，且将督促格科微，严格遵守并执行上市后生效的《GalaxyCore Inc.（格科微有限公司）经第八次修订及重述的公司章程大纲细则及公司章程细则》（Eighth Amended and Restated Memorandum of Association and Articles of Association）、《利润分配管理制度》《GalaxyCore Inc.（格科微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
- 2.本次发行所形成的股份溢价金额将不用于向投资者进行股利分配，即在确定本公司可用于股利分配的金额之时，需扣除本次发行所形成的股份溢价金额。
- 3.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将严格遵守科创板及 A 股资本市场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制度以及本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不得变更或以任何方式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的用途用于向投资者进行股利分配。

备注 12:

本人将，且将督促格科微，严格遵守并执行上市后生效的《GalaxyCore Inc.（格科微有限公司）经第八次修订及重述的公司章程大纲细则及公司章程细则》（Eighth Amended and Restated Memorandum of Association and Articles of Association）、《利润分配管理制度》《GalaxyCore Inc.（格科微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

备注 13:

- 1.格科微保证将严格履行在格科微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 2.如格科微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格科微承诺：
（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会审议；
 - (3) 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格科微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 3.如格科微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格科微承诺：
- (1) 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 向格科微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格科微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14:

- 1.本企业/本人保证严格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 2.若本企业/本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 (1) 本企业/本人将在股东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 (2) 本企业/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 (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格科微股东会审议；
 - (4) 若因本企业/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企业/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或根据格科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
 - (5) 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格科微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企业/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 (6) 在本企业/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格科微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 (7) 如本企业/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格科微所有，本企业/本人应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格科微指定账户。
-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 (1) 通过格科微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 向格科微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格科微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15:

- 1.本人保证严格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 (1) 本人将在股东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 (2) 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 (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格科微股东会审议；
- (4) 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者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自愿将本人在格科微上市当年从格科微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进行赔偿，且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格科微股份（如有）或以任何方式要求格科微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
- (5) 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格科微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适用）；
- (6) 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格科微所有，本人应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格科微指定账户。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 (1) 通过格科微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 向格科微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格科微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16:

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格科微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格科微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格科微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格科微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备注 17:

如因格科微的违法违规行为同时使得境外普通股股东和境内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遭受损害，格科微将根据适用法律且在可执行的前提下给予境内投资者与境外普通股股东相当的赔偿。

若格科微违反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18:

若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因格科微原因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或因格科微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承诺致使境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承诺将与格科微向境内投资者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前述赔偿责任及赔偿金额由中国境内有管辖权的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予以确定，本企业承诺将配合并确保该等生效判决在境内得以有效执行。

备注 19:

1.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格科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格科微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的情形。

2.为避免未来格科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格科微产生同业竞争，格科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在作为格科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格科微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经营场地、水、电或其他资源、资金、技术、设备、咨询、宣传）支持直接或间接对格科微的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将促使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经营场地、水、电或其他资源、资金、技术、设备、咨询、宣传）支持直接或间接对格科微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上述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在依照相关适用法律法规认定为格科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

（1）本公司/本人不再是格科微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格科微的股票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但格科微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

（3）股票上市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

格科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格科微所有，且格科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愿意承担因此给格科微造成的直接损失。

备注 20:

在本人/本单位作为格科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格科微及其子公司不与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格科微或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本人/本单位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格科微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由此给格科微造成的全部损失。

上述承诺在本人/本单位作为格科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21:

在本单位作为格科微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格科微及其子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格科微或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本单位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格科微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愿意承担由此给格科微造成的全部损失。

上述承诺在本单位作为格科微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22:

格科微将持续在不违反其适用的注册地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的前提下，参照适用于一般境内科创板上市公司的相关规定，确保格科微对境内投资者的权益保护持续不低于境内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同时，格科微境内子公司已就此出具承诺，若因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或因格科微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承诺致使境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相关境内子公司承诺将与格科微向境内投资者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前述赔偿责任及赔偿金额由中国境内有管辖权的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予以确定，相关境内子公司承诺将配合并确保该等生效判决在境内得以有效执行。

备注 23:

1.关于减持意向，本单位承诺如下：（1）减持方式：在本单位所持股份限售期届满后，本单位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其他合法的方式等；在本单位所持股份限售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股票数量累计不超过本单位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2）减持价格：如在限售期届满后两年内，在遵守本次发行上市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公司拟减持现已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3）本单位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提前将减持意向及拟减持数量等信息通知公司，并由公司按照届时的监管要求予以公告。2.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的流通限制或减持届时另有规定的，本单位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

备注 24:

1.关于减持意向，本单位承诺如下：（1）减持方式：在本单位所持股份限售期届满后，本单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中有关持股 5%以上股东的相关要求进行减持。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其他合法的方式等；在本单位所持股份限售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股票数量累计不超过本单位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所持有的格科微股份总数的 100%。（2）减持价格：如在限售期届满后两年内，在遵守本次发行上市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公司拟减持现已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格科微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

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3）本单位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提前将减持意向及拟减持数量等信息通知格科微，并由格科微按照届时的监管要求予以公告。2.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的流通限制或减持届时另有规定的，本单位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若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25:

- 1.本公司不为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任何激励对象依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 2.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备注 26:

- 1.本公司不为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任何激励对象依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 2.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备注 27: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备注 28: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27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高文俊、魏思雨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高文俊（5 年）、魏思雨（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00,000.00
保荐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格科微上海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 5,000.00 万元认购基金上海华科致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财产份额，本次交易涉及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2025 年 5 月，上海华科致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 日、2025 年 5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担保是否 逾期	担保逾期 金额	反担保 情况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关联 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担保是否 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 反担保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半导体	全资子公司	3,500,000,000.00	2022/9/19	2022/9/19	2032/9/1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1,300,000,000.00	2025/5/19	2025/5/19	2035/5/1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半导体	全资子公司	1,100,000,000.00	2023/9/22	2023/9/22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香港、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0.00	2023/3/24	2023/3/24	2026/11/2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0.00	2024/7/8	2024/7/8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0.00	2025/8/1	2025/8/1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960,000,000.00	2024/1/29	2024/1/29	2025/10/2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960,000,000.00	2025/10/23	2025/10/23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800,000,000.00	2023/6/28	2023/6/28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800,000,000.00	2025/1/24	2025/1/24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700,000,000.00	2022/12/20	2022/12/20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700,000,000.00	2025/11/5	2025/11/5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600,000,000.00	2024/3/29	2024/3/29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香港	全资子公司	586,904,800.00	2020/10/20	2020/10/20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0.00	2025/3/13	2025/3/13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半导体	全资子公司	400,000,000.00	2024/7/30	2024/7/30	2025/7/2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400,000,000.00	2025/1/8	2025/1/8	2026/1/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半导体	全资子公司	400,000,000.00	2025/8/7	2025/8/7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400,000,000.00	2025/3/21	2025/3/21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400,000,000.00	2023/9/22	2023/9/22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370,000,000.00	2024/6/25	2024/6/25	2025/6/2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370,000,000.00	2025/6/24	2025/6/24	2026/6/2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360,000,000.00	2024/9/25	2024/9/25	2027/12/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350,000,000.00	2025/7/28	2025/7/28	2028/7/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345,500,000.00	2022/11/18	2022/11/18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309,267,200.00	2021/6/4	2021/6/4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309,000,000.00	2023/2/24	2023/2/24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半导体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0.00	2024/10/9	2024/10/9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0.00	2025/7/30	2025/7/30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香港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0.00	2025/5/27	2025/5/27	2026/5/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香港	全资子公司	281,152,000.00	2025/1/1	2025/1/1	2025/12/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格科微浙江、格科微香港	全资子公司	255,145,440.00	2025/12/31	2025/12/31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239,682,080.00	2022/12/15	2022/12/15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220,000,000.00	2024/12/6	2024/12/6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00	2025/8/29	2025/8/29	2027/2/2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00	2024/2/5	2024/2/5	2025/2/4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00	2025/2/26	2025/2/26	2027/2/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00	2024/5/8	2024/5/8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00	2025/3/7	2025/3/7	2026/3/1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半导体	全资子公司	197,000,000.00	2025/3/5	2025/3/5	2028/3/1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180,000,000.00	2024/3/12	2024/3/12	2025/3/1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180,000,000.00	2025/3/12	2025/3/12	2026/3/1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半导体	全资子公司	110,000,000.00	2024/9/25	2024/9/25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106,552,259.27	2024/12/13	2024/12/13	2027/12/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00	2024/12/10	2024/12/10	2027/12/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浙江、格科半导体、格科微上海、格科微香港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00	2025/3/20	2025/3/20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94,615,779.47	2025/5/14	2025/5/14	2026/5/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80,000,000.00	2024/12/23	2024/12/23	2025/12/22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57,062,731.72	2022/4/29	2022/4/29	2025/4/26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半导体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00	2024/12/6	2024/12/6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00	2025/6/30	2025/6/30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0	2024/7/30	2024/7/30	2025/7/2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0	2025/8/7	2025/8/7	2026/8/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半导体	全资子公司	10,200,000.00	2024/12/10	2024/12/10	2027/12/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半导体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0	2025/6/24	2025/6/24	2028/6/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半导体	全资子公司	5,351,040.00	2024/4/25	2024/4/25	2027/4/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9,547,913,219.4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2,333,737,524.3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2,333,737,524.3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56.9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8,404,926,727.36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8,404,926,727.36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1.上表第14、26、31、32、33项对应的担保金额系分别按照担保合同约定的83,500,000美元、44,000,000、40,000,000、36,300,000、34,100,000以1美元=7.0288元人民币计算并披露；担保日期显示为“不适用”的担保，其项下实际发生的主合同债务金额及还款期限可能发生变动，暂无法确定担保到期日，主合同债务根据协议约定清偿完毕后相关担保即终止。2.无固定金额的经营类担保，系根据部分客户/供应商/交易方的要求提供，主债权金额随着相关基础交易情况进行浮动，未设置最高限额，未统计于上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151, 699, 494	44. 29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1, 699, 494	3. 91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94,261,994	3.62				-	-	94,261,994	3.6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94,261,994	3.62				-	-	94,261,994	3.62
4、外资持股	1, 057, 437, 500	40. 67				-1,050,000,000	-1,050,000,000	7, 437, 500	0. 29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 050, 000, 000	40. 38				-1,050,000,000	-1,050,000,00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7, 437, 500	0. 29				-	-	7, 437, 500	0. 2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 448, 887, 173	55. 71				1,050,000,000	1,050,000,000	2, 498, 887, 173	96. 09
1、人民币普通股	1, 448, 887, 173	55. 71				1,050,000,000	1,050,000,000	2, 498, 887, 173	96. 0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4、其他						-	-		
三、股份总数	2, 600, 586, 667	100. 00				-	-	2, 600, 586, 667	100. 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8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格科微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4），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共计 1,050,000,000 股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起上市流通。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Uni-sky Holding Limited	1,050,000,000	1,050,000,000	0	0	上市前股份	2025-8-18
合计	1,050,000,000	1,050,000,00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5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4,64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Uni-sky Holding Limited	0	1,050,000,000	40.38	0	无	0	境外法人
Cosmos L.P.	-43,019,299	267,579,801	10.29	0	无	0	境外法人
Keen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00,000	173,000,000	6.65	0	无	0	境外法人
Hopefield Holding Limited	0	164,990,000	6.34	0	质押	11,000,000	境外法人
Pacven Walden Ventures V,L.P.	-6,552,000	112,063,947	4.31	0	无	0	境外法人
ZHAOHUI WANG	0	35,500,000	1.37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768,332	31,602,302	1.22	0	无	0	境外法人
上海橙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30,946,420	1.19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242,386	30,230,115	1.1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 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4,082,094	28,567,769	1.1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 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Uni-sky Holding Limited	1,0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0,000,000	
Cosmos L.P.	267,579,801		人民币普通股			267,579,801	
Keen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17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000,000	
Hopefield Holding Limited	164,9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990,000	

Pacven Walden Ventures V,L.P.	112,063,947	人民币普通股	112,063,947
ZHAOHUI WANG	35,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5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1,602,302	人民币普通股	31,602,302
上海橙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946,420	人民币普通股	30,946,4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230,115	人民币普通股	30,230,11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8,567,769	人民币普通股	28,567,769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 10 名股东中： 1.Cosmos L.P.的普通合伙人为 Cosmos GP Ltd.，该普通合伙人为 Uni-sky Holding Limited 的全资子公司，故 Cosmos L.P.受 Uni-sky Holding Limited 控制，为 Uni-sky Holding Limited 的一致行动人。 2.上海橙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华芯原创（青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芯原创”），华芯原创的唯一股东为香港萨卡里亚责任有限公司，香港萨卡里亚责任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及董事为 LIP-BU TAN（陈立武）；Pacven Walden Ventures V,L.P.的管理合伙人为 Pacven Walden Management V Co.,Ltd.，LIP-BU TAN（陈立武）担任该管理合伙人董事。 3.Uni－sky Holding Limited 与 Cosmos L.P.实际控制人为赵立新先生。 除上述情形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DO SUNG LEE	3,250,000	2026-7-28	0	自行权日起 36 个月
2	付文	3,024,570	2026-7-28	0	自行权日起 36 个月
3	张黎黎	2,080,985	2026-7-28	0	自行权日起 36 个月
4	乔劲轩	2,062,500	2026-7-28	0	自行权日起 36 个月
5	杨伟成	1,875,000	2026-7-28	0	自行权日起 36 个月
6	陈泰佑	1,875,000	2026-7-28	0	自行权日起 36 个月
7	WENQIANG LI	1,500,000	2026-7-28	0	自行权日起 36 个月
8	张薇薇	1,442,500	2026-7-28	0	自行权日起 36 个月
9	杜柯	1,425,000	2026-7-28	0	自行权日起 36 个月
10	魏军	1,370,000	2026-7-28	0	自行权日起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格科微 1 号资管计划	24,184,074	2022-8-18	-270,289	3,039,424
格科微 2 号资管计划	804,797	2022-8-18	-	183,458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Uni-sky Holding Limited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赵立新
成立日期	2013 年 5 月 3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控股公司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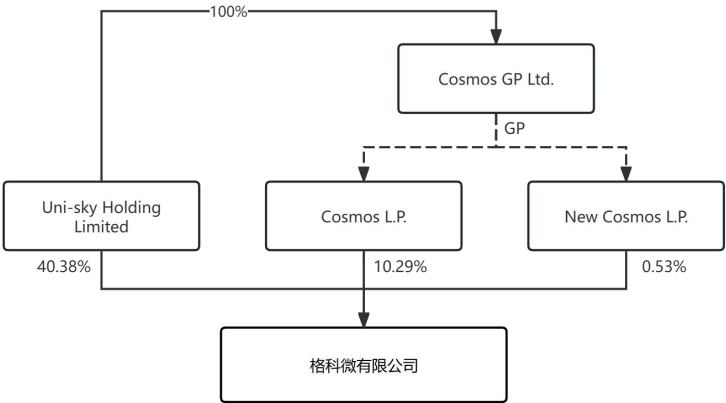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赵立新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曹维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副总裁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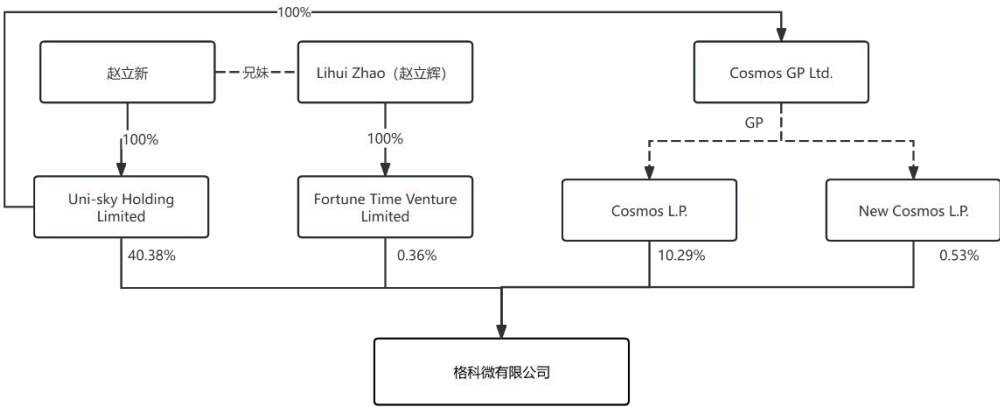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回购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 年 3 月 6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0.23%-0.46%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
拟回购期间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回购用途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及/或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 3 年内使用完毕上述用途，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已回购数量(股)	22,587,496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	/

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1). 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 发生变更 ☐ 未发生变更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变更内容	根据相关监管规范制定了《格科微有限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并修订了《格科微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格科微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后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制定了《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制度全文。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修订了《格科微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制度全文。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修订《格科微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完善公司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办法，明确暂缓、豁免的适用情形，及暂缓、豁免的方式和程序。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

(五)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 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 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 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 机制	是否存 在终止 上市交 易的风 险
格科微有限 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 科技创新债 券	26 格科微 MTN001 (科创债)	102680380	2026 年 2 月 4 日至 2026 年 2 月 5 日	2026-02-06	2029-02-06	5	2.11	按年付 息，到期 一次性还 本	银行间债券 市场	/	/	否
格科微有限 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 科技创新债 券	26 格科微 MTN002 (科创债)	102681617	2026 年 4 月 22 日 至 2026 年 4 月 23 日	2026-4-24	2029-4-24	5	1.95	按年付 息，到期 一次性还 本	银行间债券 市场	/	/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如适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	任东	010-81011843
中国进出口银行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30 号	/	侯义茹	010-8643795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陆家嘴环路 333 号	/	张珮菲、陈光懿	021-3320313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6 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 22 楼	/	张樊	0755-8802623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博大道 909 号浦发银行大厦 8 楼	/	杨云	021-3188282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6-30 层、32-42 层	/	米泽一	010-6663590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首层	/	申雯	010-6622334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南塔 26 楼	/	戴逸驰	0755-88675975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70 号外滩 SOHO A 座 12 层	/	李浩	021-6011637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	李宋乐颖	010-6659219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20 号兴业大厦 16 层		林晨	010-8992655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甲 25 号		喻璐	021-23050797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6)第 10025 号

格科微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格科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科微”)的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格科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格科微，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6)第 10025 号
(第二页，共六页)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5 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合并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 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 (二) 存货跌价准备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一)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参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34)、附注五(39)(a)(ii)及附注七(61)。 格科微 2025 年度的产品销售收入为 7,777,319,658 元。 由于格科微的产品销售收入在不同交易模式下销售收入确认的时点不完全相同，其中针对与客户或经销商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以产品送达客户或经销商指定的交货地点或承运人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针对与代理商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以代理商将产品送达至最终客户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且产品销售收入对合并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我们在审计工作中予以重点关注，因此我们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了解、评估和测试了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内部控制，包括从产品定价、客户信用管理、合同签订、订单管理、销售发货、销售核对、收入确认直至销售收款的完整业务流程中的关键控制以及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信息系统一般控制。 我们根据销售收入金额选取了销售合同或销售订单，检查并了解格科微与客户的主要销售条款，包括订单开立、产品交付、开票及付款等，并评价格科微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相关会计政策。 我们对格科微产品销售收入进行抽样测试，检查了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订单、出货单、货运单据及收货签收记录等。 我们基于交易金额、性质和客户特点的考虑，针对格科微产品销售客户进行抽样，向抽样客户函证应收账款的余额。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6)第 10025 号

(第三页, 共六页)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续)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续)
(一)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续)	我们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产品销售收入进行测试, 将收入确认记录与出货单、货运单据及收货签收记录进行了核对, 以评估相关销售收入是否确认在适当的会计期间。 根据我们所执行的审计工作, 我们发现格科微的产品销售收入确认与格科微的会计政策一致。
(二)存货跌价准备 参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16)(c)、附注五(39)(b)(i)及附注七(10)。 格科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跌价准备为 202,155,294 元。 格科微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管理层考虑库龄、保管状态及未来销售预测等因素来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并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由于格科微存货主要为晶圆和芯片, 金额重大、项目众多, 产品更新换代较快, 存在过时或毁损的风险, 未来销售预测涉及管理层的主观估计,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 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了解了格科微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和评估过程, 并通过考虑估计不确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风险因素的水平, 评估了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 我们获取了管理层编制的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并复核了计算过程的准确性。 我们在存货监盘过程中关注滞销、陈旧或者毁损的存货项目, 并在存在此类存货项目时, 将相关存货清单与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进行比较核对。 我们选取样本检查了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中的存货库龄的准确性, 并测试了用以维护存货库龄的信息系统一般控制。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6)第 10025 号
(第四页，共六页)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续)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续)
(二)存货跌价准备(续)	我们选取样本，将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中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关键假设和参数核对至最近销售情况、销售价格以及未来销售预测，以确定可变现净值估计的合理性。 根据我们所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发现格科微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可以被我们所获取的证据支持。

四、 其他信息

格科微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格科微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合并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合并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审计委员会对合并财务报表的责任

格科微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6)第 10025 号

(第五页, 共六页)

五、 管理层和审计委员会对合并财务报表的责任(续)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格科微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格科微、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格科微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合并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格科微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格科微不能持续经营。

六、 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五) 评价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合并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格科微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审计委员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审计委员会提供声明，并与审计委员会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审计委员会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文俊 (项目合伙人)
中国•上海市	注册会计师	
2026年4月24日		魏思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格科微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810,513,662	4,524,184,10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七(3)	-	6,128,395
应收票据	七(4)(71)	25,981,907	25,727,248
应收账款	七(5)(71)	481,587,422	422,932,937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236,704,742	200,084,731
预付款项	七(8)	81,153,596	44,253,9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71)	19,564,697	29,014,7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72)	6,252,137,389	5,958,292,21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50,457,067	326,234,300
流动资产合计		12,258,100,482	11,536,852,5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36,174,886	44,591,12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237,535,899	196,277,71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9,036,866,898	8,850,678,239
在建工程	七(22)	1,450,495,861	472,124,5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66,786,414	42,425,493
无形资产	七(26)	792,111,667	785,037,54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0,254,430	6,036,4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32,126,863	258,181,4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74,145,683	227,652,5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36,498,601	10,883,005,054
资产总计		24,394,599,083	22,419,857,6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5,711,602,377	5,364,056,10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634,965,597	621,367,7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89,298,495	112,123,8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95,193,576	158,691,780
应交税费	七(40)	19,239,208	42,636,078
其他应付款	七(41)	765,192,320	507,361,0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514,965,981	1,429,319,91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5,512,874	8,903,441
流动负债合计		9,835,970,428	8,244,459,9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5,477,048,386	5,349,176,74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32,650,542	25,600,517
长期应付款	七(48)	237,500,000	66,666,66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935,960,286	940,137,6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7,847,847	19,099,6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01,007,061	6,400,681,213
负债合计		16,536,977,489	14,645,141,1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00,434	200,434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5,501,770,733	5,469,524,009
减：库存股	七(56)	401,292,208	423,571,852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14,384,428	-148,819,46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871,327,063	2,877,383,3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7,857,621,594	7,774,716,43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7,857,621,594	7,774,716,4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24,394,599,083	22,419,857,634

公司负责人：赵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修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佳蓓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7,781,803,637	6,383,250,68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7,781,803,637	6,383,250,68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991,775,402	6,411,761,33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6,267,536,005	4,926,348,5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2,808,834	23,458,501
销售费用	七(63)	135,721,680	134,836,039
管理费用	七(64)	235,524,783	226,291,671
研发费用	七(65)	973,479,973	951,726,818
财务费用	七(66)	356,704,127	149,099,806
其中：利息费用		319,204,819	308,910,448
利息收入		-83,306,761	-92,596,913
加：其他收益	七(67)	255,798,467	214,056,1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330,483	7,046,3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8,425,616	23,079,08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64,373	-562,6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46,611,988	-81,495,8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70,797	-2,831,85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77,237	130,780,50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760,274	1,758,88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577,800	8,002,1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59,711	124,537,27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40,649,412	-62,268,6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509,123	186,805,89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509,123	186,805,89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509,123	186,805,89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435,032	-19,733,84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435,032	-19,733,84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71,363	-3,418,72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237,018	-406,90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865,655	-3,011,819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806,395	-16,315,12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806,395	-16,315,12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4,944,155	167,072,04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4,944,155	167,072,04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0 元。

公司负责人：赵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修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佳蓓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36,822,083	6,505,263,5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0,729,082	799,374,2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88,459,346	920,181,1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06,010,511	8,224,818,8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16,693,683	-5,845,691,0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0,593,388	-758,511,7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331,334	-97,722,0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51,528,753	-565,421,0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51,147,158	-7,267,345,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1,654,863,353	957,472,9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200	3,35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7,961,060	52,610,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986,260	55,964,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47,920,004	-1,638,350,1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78)	-33,000,000	-7,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4,006,825	-114,067,0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4,926,829	-1,759,417,2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6,940,569	-1,703,452,8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30,285,762	6,168,393,02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7,847,272	64,041,1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28,133,034	6,232,434,1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99,159,928	-4,631,989,4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2,556,385	-339,894,6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6,464,062	-367,483,8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438,180,375	-5,339,368,0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952,659	893,066,1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81,571	-154,7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5,593,872	146,931,4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32,936,537	4,186,005,0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4,518,530,409	4,332,936,537

公司负责人：赵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修贊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佳蓓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illegible]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434				5,501,770,733	401,292,208	-114,384,428				2,871,327,063		7,857,621,594	7,857,621,594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434				5,452,543,063	149,891,638	-129,085,612				2,706,101,720		7,879,867,967	7,879,867,9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434				5,452,543,063	149,891,638	-129,085,612				2,706,101,720		7,879,867,967	7,879,867,9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980,946	273,680,214	-19,733,848				171,281,584		-105,151,532	-105,151,5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733,848				186,805,894		167,072,046	167,072,0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980,946	273,680,214							-256,699,268		-256,699,26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377,143	-24,593,863							15,216,720		15,216,720
4.其他					26,358,089	298,274,077							-271,915,988		-271,915,988
(三)利润分配											-15,524,310		-15,524,310		-15,524,31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524,310		-15,524,310		-15,524,31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434				5,469,524,009	423,571,852	-148,819,460				2,877,383,304		7,774,716,435		7,774,716,435

公司负责人：赵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修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佳蓓

三、公司基本情况

4、公司概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格科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于 2003 年 9 月 3 日在开曼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为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本公司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 249,888,718 股每股面值 0.00001 美元的普通股 A 股股票，并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该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发行在外的普通股为 2,498,887,173 股，每股面值 0.00001 美元。

于 2020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经修订的《员工股份期权计划》以及相应的配套议案《关于公司员工股份期权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期权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形成了现行适用的《员工股份期权计划》。根据本公司 2022 年 10 月 2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员工股份期权计划部分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及 2023 年 7 月 2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确认<员工股份期权计划>部分股票期权失效的议案》和《关于<员工股份期权计划>上市后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员工股份期权计划上市后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106,854,780 份。

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累计已行权 101,699,494 股，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为 2,600,586,667 股，每股面值为 0.00001 美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称“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开展 CMOS 图像传感器和显示驱动芯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十。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4 号——科创板创新试点红筹企业财务报告信息特别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结合自身所处的行业情况和生产经营特点，基于事项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综合判断相关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其中，根据该事项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

金流量等因素判断性质的重要性；根据该事项相关的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和净利润等关键财务指标的比重判断金额的重要性。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 202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美元。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收回或转回金额以及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项目	当期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应收款项期末账面价值 10%以上且当期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大于等于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相关款项期末账面价值占其他应付款期末账面价值 10%以上且金额大于等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在建工程项目总预算的金额占总资产账面余额 5%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项目	单项投资现金流金额占收到或支付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5%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当相关子公司被处置并丧失控制权时，上述内部交易损益得以实现，本集团相应调整处置子公司的当期损益。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于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 and 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按照单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各类金融资产，其信用风险特征与该类中的其他金融资产显著不同。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所有应收销售款、商业承兑汇票
其他应收款组合一	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二	员工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三	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因销售商品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情况，参考对手方外部评级信息或所处行业的不良贷款率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情况，参考对手方外部评级信息或所处行业的不良贷款率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iii)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以及开发产品，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开发产品包括土地使用权、建筑开发成本、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其他直接和间接的开发费用。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发出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d)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且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的存货，本集团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对于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本集团根据库龄、保管状态及未来销售预测等因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 适用 ☒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本集团于初始确认时，结合对投资标的的投资意图、管理模式及业务性质等因素，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a) 投资成本确定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本公司财务报表的投资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本集团向被投资单位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顺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未实现的收入和成本或资产处置损益等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投资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逆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资产账面价值中包含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房屋附属设施、机器设备、电子及办公设备和运输工具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至 50 年	0%	2.00%至 5.00%
房屋附属设施	年限平均法	10 年	0%	10.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至 10 年	0%-10%	10.00%至 33.33%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至 5 年	0%-10%	18.00%至 33.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至 5 年	0%-10%	18.00%至 25.00%

22、在建工程

√ 适用 □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3、借款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24、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 适用 □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和软件等，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按照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并采用直线法按使用年限 50-70 年平均摊销。

(b)专利权

专利权按预计法定年限 10-20 年平均摊销。

(c)软件

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 3-10 年平均摊销。

(d)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e) 研究与开发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包括本集团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耗用的材料、研发部门职工薪酬、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研发测试、研发技术服务费及授权许可费等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f)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7、长期资产减值

☒ 适用 ☐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长期待摊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9、合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中国香港地区的强积金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强积金

本集团子公司格科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职工参加了由政府机关设立的强积金制度。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强积金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经办机构缴纳强积金。职工退休后，当地政府机关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强积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2、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a) 股份支付的种类

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或其他方类似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b)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确定的方法

本集团采用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份期权激励计划下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c)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于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d)条款和条件的修改

本集团若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本集团仍需要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

本集团若以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本集团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缩短了等待期，则本集团在缩短后的等待期内确认相关成本和费用。

(e)取消

如果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集团将取消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将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产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i)销售产品

本集团的销售产品收入主要为 CMOS 图像传感器业务及显示驱动芯片业务收入。本集团的产品销售根据与客户或经销商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产品送达客户或经销商指定的交货地点或承运人，取得对方确认作为控制权的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对于以代销模式通过代理商销售，本集团在代理商将产品送达至最终客户时确认控制权的转移并确认收入。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产品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集团提供基于销售数量的销售折扣。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按照合同对价扣除销售折扣后的净额确认收入。

(ii)提供劳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技术服务、测试加工及咨询服务等劳务，若满足下列之一的，本集团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一)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二)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产品；(三)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产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于客户取得相关劳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提供服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服务的进度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如果合同履约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集团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i)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主要为业务模式。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ii)收入确认的时点

本集团向客户或经销商销售产品时，按照合同规定将产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或承运人，由客户或经销商对产品进行验收且签署货物交接单；本集团向代理商销售产品时，按照合同规定将产品运至最终客户，由最终客户对产品进行验收且签署货物交接单。客户、经销商或最终客户拥有销售产品并且有自主定价的权利，并且承担该产品价格波动或毁损的风险，即视为取得了产品的控制权。因此，本集团根据与不同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不同分别在以下时点确认收入：(1)将产品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或承运人，在客户或经销商验收且签署货物交接单后；(2)将产品按照合同规定运至最终客户，在最终客户验收且签署货物交接单后。

(b)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存货可变现净值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对于超过一定期限库龄的存货以及过时或毁损的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为一般业务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该些估计主要根据当时市况、预计未来销售情况及过往经验作出，并会因技术革新、客户喜好及竞争对手面对市况转变所采取行动不同而产生重大差异。管理层于各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评估该等估计。

(ii)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2025 年度，“基准”、“不利”及“有利”这三种经济情景的权重分别是 50%、25%和 25%(2024 年度：50%、25%和 25%)。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和参数，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相关客户行业整体情况的变化、国内生产总值、中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和消费者物价指数等。2025 年度，本集团已考虑了不同宏观经济情景下的不确定性，相应更新了相关假设和参数，各情景中所使用的关键宏观经济参数列示如下：

	经济情景		
	基准	不利	有利
国内生产总值：累计同比	4.85%	4.49%	5.21%
中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	50.50%	50.68%	50.32%

(iii)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债务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计量。预期适用所得税税率是根据有关现行的税务法规及本集团的实际情况而确定。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iv)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及使用寿命或预计受益期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的预计净残值及预计使用寿命作出了估计。该估计是根据同类性质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实际净残值和预计使用寿命的历史经验作出的，可能由于技术更新或其他原因产生重大改变。当净残值或预计使用寿命小于先前的估计时，本集团将增加折旧及摊销费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财政部于 2025 年发布了若干《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以下简称“实施问答”)，本集团一贯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述实施问答的原则一致，该实施问答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影响。

此外，财政部于 2025 年 12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并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集团预计执行该解释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41、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及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0%、15%、16.5%及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下述税收优惠内容。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a) 本公司为注册在开曼群岛的有限责任公司，其在 2025 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0%。

根据 2020 年 12 月 11 日颁布的《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0 年第 45 号)、2023 年 9 月 12 号颁布的《关于提高集成电路和工业母机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3 年第 44 号)以及 2025 年 3 月 27 日颁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做好 2025 年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集成电路企业或项目、软件企业清单制定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发改高技[2025]385 号)，企业自行判断是否符合享受软件和集成电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条件，并向税务局备案。根据本集团之子公司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格科上海”)自行评估结果，格科上海符合软件和集成电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条件，并在每年汇算清缴时向税务机关备案。因此，格科上海在 2025 年度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10%（2024 年度：10%）。

2025 年，本集团的子公司格科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格科半导体”)取得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531005611)，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5 年度格科半导体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2024 年度：25%)。

本集团之子公司格科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格科香港”)为注册在香港的有限公司，2,000,000 港币以内的应税利润适用 8.25%的税率，其余应税利润适用 16.5%的税率。

本集团之子公司格科微电子(浙江)有限公司(“格科浙江”)、格科(浙江)置业有限公司(“格科置业”)、格科集成电路(上海)有限公司(“格科集成电路”)为注册在中国的有限责任公司，其在 2025 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b)本集团境内子公司的产品销售业务适用增值税，购买原材料等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销项税。外销产品采用“免、抵、退”办法。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发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本集团的图像传感器及显示驱动芯片产品销售业务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13%，退税率为 13%。

本集团的合作开发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及技术授权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6%。

(c)根据财政部及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 年]17 号)的规定，本公司的子公司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和格科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作为适用的集成电路企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企业外购芯片对应的进项税额，以及按照现行规定不得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的进项税额，不得计提加计抵减额。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384	5,384
银行存款	4,518,525,025	4,332,931,153
其他货币资金	291,983,253	191,247,567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4,810,513,662	4,524,184,10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97,204,062	339,873,636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 63,636,201 元为本集团向银行申请短期借款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154,755,882 元为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开立信用证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73,591,170 元为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开立保函及其他事项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上述其他货币资金为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 62,698,561 元为本集团向银行申请短期借款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55,054,706 元为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开立信用证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73,494,300 元为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开立保函及其他事项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上述其他货币资金为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期外汇合同		6,128,395
合计		6,128,395

其他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衍生金融资产主要为远期汇率掉期合同，其名义金额为 30,000,000 美元。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087,937	4,770,474
商业承兑票据	9,993,909	21,168,459
减：坏账准备	99,939	211,685
合计	25,981,907	25,727,24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081,846	100.00	99,939	0.38	25,981,907	25,938,933	100.00	211,685	0.82	25,727,248
其中：										
组合-银行承兑汇票	16,087,937	61.68			16,087,937	4,770,474	18.39			4,770,474
组合-商业承兑汇票	9,993,909	38.32	99,939	1.00	9,893,970	21,168,459	81.61	211,685	1.00	20,956,774
合计	26,081,846	/	99,939	/	25,981,907	25,938,933	/	211,685	/	25,727,2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商业承兑汇票	9,993,909	99,939	1.00
合计	9,993,909	99,939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均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产生，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11,685	99,939	211,685			99,939
合计	211,685	99,939	211,685			99,9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六个月以内	487,732,859	428,407,499
七到十二个月		
1 至 2 年		49,232
2 至 3 年	49,232	
3 年以上	150,949	150,949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87,933,040	428,607,68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0,181	0.04	200,181	100	0	200,181	0.05	200,181	100	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7,732,859	99.96	6,145,437	1.26	481,587,422	428,407,499	99.95	5,474,562	1.28	422,932,937
其中：										
组合一应收销售款	487,732,859	100	6,145,437	1.26	481,587,422	428,407,499	100	5,674,743	1.28	422,932,937
合计	487,933,040	100	6,345,618	1.30	481,587,422	428,607,680	100	5,674,743	1.32	422,932,93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应收销售款	200,181	200,181	100.00	经评估，个别认定
合计	200,181	200,181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无重大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一 应收销售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六个月以内	487,732,859	6,145,437	1.26
七到十二个月			
三年以上			
合计	487,732,859	6,145,437	1.2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5,674,743	6,149,295	5,474,562		-3,858	6,345,618
合计	5,674,743	6,149,295	5,474,562		-3,858	6,345,6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261,823,802	0	261,823,802	53.66	3,298,980
合计	261,823,802	0	261,823,802	53.66	3,298,98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6,704,742	200,084,731
合计	236,704,742	200,084,73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且满足终止确认的条件，故将该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2025 年度本集团背书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且其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其他方，相应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账面价值分别为 81,506,260 元和 87,627,417 元。2024 年度本集团背书银行承兑汇票且其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其他方，相应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账面价值为 214,223,308 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特征类似，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此外，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质押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附注七(4)(b)外，本集团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 16,942,696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18,570,442 元)，均已终止确认。

2025 年度本集团不存在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的核销情况(2024 年度：无)。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8,013,506	96.13	38,947,628	88.01
1 至 2 年	3,070,307	3.78	70,905	0.16
2 至 3 年	69,783	0.09	5,235,404	11.83
3 年以上				
合计	81,153,596	100.00	44,253,93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上述款项主要因分批出货控制库存导致结算周期延长，目前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最终结算时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68,283,789	84.14
合计	68,283,789	84.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564,697	29,014,718
合计	19,564,697	29,014,7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652,467	19,833,968
1 至 2 年	2,936,185	386,236
2 至 3 年	384,281	2,952,110
3 年以上	5,248,715	6,698,555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0,221,648	29,870,869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7,485,949	7,775,209
应收代垫水电费	6,945,044	3,767,432
应收保证金	2,422,515	4,031,028
员工备用金	1,649,033	1,571,513
应收代垫增值税	-	11,809,335
其他	1,719,107	916,352
减：坏账准备	656,951	856,151
合计	19,564,697	29,014,718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856,151			-856,151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85,808			-385,808
本期转回	584,422			584,42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586			586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656,951			-656,95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比例
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9,908,464	-321,901	3.25%
员工备用金组合	1,649,033	-53,573	3.25%
其他组合	8,664,151	-281,477	3.25%
合计	20,221,648	-656,95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6,151	385,808	584,422		-586	656,951
合计	856,151	385,808	584,422		-586	656,9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联雄气体（上海）有限公司	6,945,044	34.34	应收代垫水电费	1 年以内	215,991
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3,828,898	18.93	应收押金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119,079
深圳市绿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2,241	9.90	应收押金	1-2 年	62,27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9.89	应收保证金	1 年以内	62,200
半导体印花税更正申报申请退税	799,157	3.95	其他	1 年以内	24,854
合计	15,575,340	77.01	/	/	484,394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61,004,562	64,046,151	3,496,958,411	3,358,277,064	85,780,606	3,272,496,458
在产品	745,041,371	45,029,209	700,012,162	949,635,162	59,395,810	890,239,352
库存商品	1,761,874,851	93,079,934	1,668,794,917	1,532,775,156	130,683,631	1,402,091,525
发出商品	15,599,192		15,599,192	22,692,168	-	22,692,168
开发产品	370,772,707		370,772,707	370,772,707	-	370,772,707
合计	6,454,292,683	202,155,294	6,252,137,389	6,234,152,257	275,860,047	5,958,292,210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5,780,606	34,658,437		56,342,119	-50,773	64,046,151
在产品	59,395,810	18,414,889		32,781,490	-	45,029,209
库存商品	130,683,631	-		37,373,199	-230,498	93,079,934
合计	275,860,047	53,073,326		126,496,808	-281,271	202,155,294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使用
在产品	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使用
产成品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出售
开发产品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出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828,362,181	79,083,408	1.36	5,533,165,041	60,440,809	1.09
一年以上	255,157,795	123,071,886	48.23	330,214,509	215,419,238	65.24
合计	6,083,519,976	202,155,294		5,863,379,550	275,860,047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按库龄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342,402,908	319,768,057
预交企业所得税	5,193,676	6,466,243
预交土地增值税	2,860,483	
合计	350,457,067	326,234,300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上海芯物科技有限公司(i)(以下简称“上海芯物”)	17,318,614				1,792,191		15,526,423		6,526,423		
—苏州京滨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ii)(以下简称“苏州京滨”)	15,583,059				-		15,583,059			8,416,941	
—其他(iii)	11,689,450				6,624,046		5,065,404			6,624,046	
合计	44,591,123				8,416,237		36,174,886		6,526,423	15,040,987	/

本集团对上海芯物的表决权比例为 2.93%，本集团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上海芯物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上海芯物不具有重大影响，出于战略投资的考虑将其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本集团对苏州京滨的表决权比例为 4.59%，本集团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苏州京滨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苏州京滨不具有重大影响，出于战略投资的考虑将其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本集团对其他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的表决权比例均低于 5.00%，本集团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该等非上市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该等非上市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出于战略投资的考虑将其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交易性合伙企业投资	224,954,510	185,676,521
优先股投资	8,081,389	6,101,190
可交换债投资	4,500,000	4,500,000
合计	237,535,899	196,277,711

本集团通过对建广广兴(德州)半导体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建广广铭(德州)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建广广铭”)合伙份额的比例为 2.59%，将其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初辉元景的参股比例为 3.72%，本集团作为有限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将其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华科致芯的参股比例为 16.18%，本集团作为有限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将其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鹏晨鑫睿的参股比例为 16.95%，本集团作为有限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将其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 CML 的参股比例为 1.01%。于 2022 年 3 月，本集团出资 2,280,000 英镑(折合人民币 19,137,360 元)取得一家英国公司 CML 的优先股。本集团将对 CML 的优先股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优先股投资的公允价值为 856,569 英镑(折合人民币 8,081,389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固定资产	9,036,866,898	8,850,678,23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036,866,898	8,850,678,2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房屋 附属设施	机器设备	电子及办公 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23,139,481	839,078,224	8,458,121,828	89,111,260	2,656,492	10,512,107,28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140,980		18,183,055	25,296,097	69,199	43,689,331
(2) 在建工程转入	334,299,385		871,392,374	16,046,234	327,942	1,222,065,935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差 异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217,477	407,208		2,624,685
(2) 外币报表折算差 异				3,189		3,189
5.期末余额	1,457,579,846	839,078,224	9,345,479,780	130,043,194	3,053,633	11,775,234,67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6,193,781	117,751,746	1,339,342,483	66,447,874	1,693,162	1,661,429,04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55,665,249	81,661,233	917,275,410	24,565,386	355,207	1,079,522,485
(2) 外币报表折算差 异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188,464	391,620		2,580,084
(2) 外币报表折算差 异				3,668		3,668
5.期末余额	191,859,030	199,412,979	2,254,429,429	90,617,972	2,048,369	2,738,367,77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65,720,816	639,665,245	7,091,050,351	39,425,222	1,005,264	9,036,866,898
2.期初账面价值	986,945,700	721,326,478	7,118,779,345	22,663,386	963,330	8,850,678,239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 639,152,904 元(原价 758,493,948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75,443,957 元、原价 758,493,948 元)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3,564,103,402 元(原价 4,413,788,233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784,792,814 元、原价 4,413,788,233 元)的机器设备作为 2,891,250,0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3,305,000,000 元)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账面价值约为 77,896,459 元(原价 135,756,35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31,395,393 元、原价 198,760,465 元)的机器设备系售后回租租入，应付售后回租款项 66,703,519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109,472,175 元)计入长期应付款。

2025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1,079,522,485 元(2024 年度：989,579,382 元)，其中计入存货及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1,014,875,389 元、422,172 元、19,902,759 元和 44,322,165 元(2024 年度：931,160,734 元、433,466 元、18,974,788 元和 39,010,394 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1,222,065,935 元(2024 年度：679,449,805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110,238,659	正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 适用 ☒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50,495,861	472,124,525
工程物资		
合计	1,450,495,861	472,124,525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2 英寸 CIS 集成电路特色工艺一期产线改扩建	518,265,211		518,265,211			
12 英寸 OCF 一期产线设备	307,121,997		307,121,997			
嘉兴厂房工程项目	265,377,466		265,377,466	170,503,301		170,503,301
上海总部大楼项目	212,883,141		212,883,141	18,091,315		18,091,315
临港厂房工程项目	60,855,515		60,855,515	2,417,596		2,417,596
12 英寸 CIS 集成电路特色工艺一期产线	41,932,335		41,932,335	253,438,976		253,438,976
待安装机器设备	38,803,578		38,803,578	23,605,161		23,605,161
其他	5,256,618		5,256,618	4,068,176		4,068,176
合计	1,450,495,861		1,450,495,861	472,124,525		472,124,52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 程 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12 英寸 CIS 集成电路特色 工艺一期产线	843,241	253,438,976	522,423,332	-733,929,973		41,932,335	103%	99%	187,235,439			募集资金/借 款/自有资金
12 英寸 CIS 集成电路特色 工艺一期产线 改扩建	203,835	-	518,265,211			518,265,211	25%	25%	-			自有资金
上海总部大楼 项目	175,349	18,091,315	194,791,826			212,883,141	12%	12%	1,032,470	1,032,470	2.75%	借款/自有资 金
临港厂房工程 项目	193,974	2,417,596	58,437,919			60,855,515	90%	90%	9,722,664			募集资金/借 款/自有资金
合计		273,947,887	1,293,918,288	-733,929,973		833,936,202	/	/	197,990,573	1,032,470	/	/

注：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为单个在建工程项目总预算的金额占总资产账面余额 5%以上。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9,516,338	59,516,338
2.本年增加金额	60,569,292	60,569,292
3.本年减少金额	20,315,738	20,315,738
4.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109,234	-109,234
5.期末余额	99,660,658	99,660,65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090,845	17,090,845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31,805,408	31,805,408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15,945,394	15,945,394
4.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76,615	-76,615
5.期末余额	32,874,244	32,874,24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6,786,414	66,786,414
2.期初账面价值	42,425,493	42,425,49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28,033,652	2,560,612	360,250,934	990,845,19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53,374,008	53,374,00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19,473,469	19,473,46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28,033,652	2,560,612	433,098,411	1,063,692,67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1,792,833	2,553,876	181,460,946	205,807,65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2,421,045	292	53,352,016	65,773,35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4,213,878	2,554,168	234,812,962	271,581,0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93,819,774	6,444	198,285,449	792,111,667
2.期初账面价值	606,240,819	6,736	178,789,988	785,037,543

2025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65,773,353 元(2024 年度： 52,552,306 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未办妥土地使用证的土地使用权(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账面价值 94,653,594 元(原价 105,853,100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95,497,028 元、原价 104,555,300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 2,891,250,0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 3,305,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账面价值 452,361,237 元(原价 467,959,900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 83,950,155 元的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本期摊销金额	期末余额
使用权资产改良	6,036,413	5,320,366	3,637,367	4,739,716	10,254,430
合计	6,036,413	5,320,366	3,637,367	4,739,716	10,254,430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2,535,325,499	253,532,550	1,490,377,200	149,037,720
递延收益	217,037,384	33,983,231	130,758,173	22,583,998
存货跌价准备	156,117,732	24,139,122	236,490,308	32,671,209
抵销内部未实现利润	105,559,534	12,624,639	247,659,195	40,954,393
租赁负债	82,439,409	9,285,704	43,969,340	5,524,6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81,770,900	8,177,090	81,770,900	8,177,090
信用减值准备	7,102,508	1,252,947	6,742,579	1,143,953
预提费用	6,541,257	896,356	6,633,293	1,256,8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8,416,941	841,694	8,416,941	841,694
已计提未支付工资	-	-	49,748,856	5,538,976
合计	3,200,311,164	344,733,333	2,302,566,785	267,730,60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本化利息	-68,079,273	-17,847,847	-77,251,492	-19,099,665
使用权资产	-81,549,231	-9,428,377	-44,689,640	-6,206,8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25,254,510	-2,525,451	-18,976,521	-1,897,6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6,526,423	-652,642	-8,318,614	-831,861
衍生金融资产	-	-	-6,128,395	-612,840
合计	-181,409,437	-30,454,317	-155,364,662	-28,648,86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06,470	332,126,863	-9,549,199	258,181,4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06,470	-17,847,847	9,549,199	-19,099,66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87,818,596	528,809,276
可抵扣亏损	863,816,837	448,668,670
合计	1,351,635,433	977,477,94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	497,255	/
2026 年	1,263,116	1,263,116	/
2027 年	98,091,443	98,091,443	/
2028 年	203,027,120	203,027,120	/
2029 年	1,966,323	1,966,323	/
2030 年	375,571,530	—	/
无到期日的可抵扣亏损	183,897,305	143,823,413	/
合计	863,816,837	448,668,670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及无形资产款	78,817,148		78,817,148	109,224,713		109,224,713
预付材料款	57,824,216		57,824,216	88,982,843		88,982,843
应收保证金	24,640,748		24,640,748	14,306,042		14,306,042
应收员工借款	11,024,118		11,024,118	15,139,000		15,139,000
应收代垫专项维修资金	1,839,453		1,839,453			
合计	174,145,683		174,145,683	227,652,598		227,652,598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3,636,201	63,636,201	质押	附注 1	62,698,561	62,698,561	质押	附注 1
货币资金	228,347,052	228,347,052	质押	附注 2	128,549,006	128,549,006	质押	附注 2
固定资产	5,172,282,181	4,203,256,306	抵押	附注 3	5,172,282,181	4,460,236,771	抵押	附注 3
无形资产	105,853,100	94,653,594	抵押	附注 4	104,555,300	95,497,028	抵押	附注 4
合计	5,570,118,534	4,589,893,153	/	/	5,468,085,048	4,746,981,366	/	/

其他说明：

附注：

(1) 用于银行借款质押的保证金

- (2) 用于取得信用证、保函的保证金
- (3) 抵押用于长期借款的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
- (4) 抵押用于长期借款的土地使用权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175,219,632	2,894,542,101
已贴现未到期承兑票据	1,482,000,399	1,908,230,237
信用借款	931,197,773	415,000,000
质押借款	117,553,228	139,288,512
应计短期借款利息	5,631,345	6,995,255
合计	5,711,602,377	5,364,056,10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175,219,632 元的保证借款(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894,542,101 元)系由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公司提供保证担保。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由第三方提供担保的短期借款(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已贴现未到期承兑票据系集团内部购销活动使用票据结算产生。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7,553,228 元的质押借款，系由美元 9,053,637 元(折合人民币 63,636,201 元)的银行存款作为质押取得，借款分批在 2026 年 2 月 9 日至 2026 年 3 月 16 日期间内到期；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9,288,512 元的质押借款，系由美元 8,722,186 元(折合人民币 62,698,561 元)的银行存款作为质押取得，借款分批在 2025 年 2 月 7 日至 2025 年 4 月 14 日期间内到期；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短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2.05%至 2.98%(2024 年 12 月 31 日：2.05%至 2.92%)。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涉及供应商融资安排的短期借款为 117,553,228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139,288,512 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634,965,597	621,367,760
合计	634,965,597	621,367,76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材料款	24,447,074	应付材料款尚未结清
合计	24,447,07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89,298,495	112,123,876
合计	89,298,495	112,123,876

包括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 112,123,876 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5 年度转入营业收入。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3,181,210	772,243,929	836,908,324	88,516,8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10,570	74,595,881	73,440,190	6,666,261
三、辞退福利		1,529,908	1,519,408	10,5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8,691,780	848,369,718	911,867,922	95,193,57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7,693,492	674,301,356	740,121,074	81,873,774
二、职工福利费	-	24,406,411	24,406,411	-
三、社会保险费	3,171,088	41,288,689	40,614,514	3,845,263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23,521	38,601,278	37,996,089	3,628,710
工伤保险费	147,567	2,455,330	2,386,344	216,553
生育保险费	-	232,081	232,081	-
四、住房公积金	2,316,630	31,225,407	30,744,259	2,797,77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022,066	1,022,066	-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合计	153,181,210	772,243,929	836,908,324	88,516,81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342,835	72,106,143	70,984,648	6,464,330
2、失业保险费	167,735	2,400,798	2,366,602	201,931
3、企业年金缴费				
4、强积金	-	88,940	88,940	
合计	5,510,570	74,595,881	73,440,190	6,666,2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度，本集团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其他辞退福利为1,529,908元(2024年度：94,923元)。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企业所得税	5,243,622	28,621,25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060,435	3,785,901
应交房产税	4,885,898	5,123,904
应交印花税	2,952,491	3,203,105
应交城镇土地使用税	1,045,042	1,706,234
应交环境保护税	51,720	28,722
未交增值税	-	166,823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	66
应交教育费附加	-	66
合计	19,239,208	42,636,078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65,192,320	507,361,029
合计	765,192,320	507,361,029

其他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款	535,256,794	335,994,488
应付返利款	144,730,337	101,504,649
应付维修费	27,210,776	8,964,035
应付服务费	10,821,848	15,896,264
应付公共事业费	11,783,302	13,204,681
应付员工报销款	5,367,065	4,854,192
应付补偿金	3,655,974	3,738,989
其他	26,366,224	23,203,731
合计	765,192,320	507,361,029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工程、设备款	103,156,020 元	应付工程、设备款尚未结清
合计	103,156,020 元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27,998,535	1,370,509,735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1,993,935	42,805,509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973,511	16,004,673
合计	2,514,965,981	1,429,319,917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512,874	8,903,441
合计	5,512,874	8,903,44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975,200,155	3,305,000,000
保证借款	4,672,523,634	2,667,440,465
信用借款	150,326,000	741,023,200
应计长期借款利息	6,997,132	6,222,81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保证借款	-1,756,924,203	-456,839,722
—抵押借款	-437,500,000	-413,750,000
—信用借款	-126,577,200	-493,697,200
—应计长期借款利息	-6,997,132	-6,222,813
合计	5,477,048,386	5,349,176,74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891,250,000 元的抵押借款系由土地使用权(原价 105,853,100 元，账面价值 94,653,594 元)、房屋建筑物(原价 758,493,948 元，账面价值 639,152,904 元)、机器设备(原价 4,413,788,233 元，账面价值 3,564,103,402 元)作为抵押取得，借款分批在 2026 年 3 月 18 日至 2032 年 9 月 18 日期间内到期；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3,950,155 元的抵押借款系由土地使用权(原价 467,959,900 元，账面价值 452,361,237 元)作为抵押取得，借款分批在 2029 年 5 月 11 日至 2035 年 5 月 11 日期间内到期；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305,000,000 元的抵押借款系由土地使用权(原价 104,555,300 元，账面价值 95,497,028 元)、房屋建筑物(原价 758,493,948 元，账面价值 675,443,957 元)、机器设备(原价 4,413,788,233 元，账面价值 3,784,792,814 元)作为抵押取得，借款分批在 2025 年 3 月 18 日至 2032 年 9 月 18 日期间内到期；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672,523,634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2,667,440,465 元)的保证借款系由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借款分批在 2026 年 1 月 28 日至 2028 年 11 月 16 日期间内到期。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2.15%至 2.85%(2024 年 12 月 31 日：2.45%至 3.45%)。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未满足借款合同中约定的财务指标的情况。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67,624,053	41,605,190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973,511	16,004,673
合计	32,650,542	25,600,517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未纳入租赁负债，但将导致未来潜在现金流出的事项(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37,500,000	66,666,666
专项应付款		
合计	237,500,000	66,666,6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回租款项	389,493,935	109,472,175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1,993,935	42,805,509
合计	237,500,000	66,666,666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资本化、评估价值为 350,000,000 元的专利权系售后回租租入，应付售后回租款项 322,790,416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计入长期应付款。其他应付售后租回款项参见固定资产。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适用 √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40,137,622	145,118,800	149,296,136	935,960,286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940,137,622	145,118,800	149,296,136	935,960,286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53、 股本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434	-	-	-	-	-	200,434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444,907,876			2,896,313	5,447,804,189
其他资本公积-股份支付	24,616,133	41,271,687		-11,921,276	53,966,544
合计	5,469,524,009	41,271,687		-9,024,963	5,501,770,73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5 年度，本公司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其他变动的原因有：

本集团于 2023 年度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部分于 2025 年度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为 1,600,520 股，相应累计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 11,670,745 元由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预留部分于 2025 年度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为 36,000 股，相应累计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 250,531 元由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的库存股，因此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 1,633,520 股限制性股票归属款，共计人民币 14,554,663 元，均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该 1,633,520 股库存股对应的成本由库存股转入资本公积，减少股本溢价 23,579,626 元。

56、 库存股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423,571,852	1,299,982	23,579,626	401,292,208
合计	423,571,852	1,299,982	23,579,626	401,292,20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集团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价款，列示为库存股；相关交易费用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按照 2023 年 5 月 3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及 2024 年 3 月 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回购本公司股份，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1,137,743 股(2024 年 12 月 31 日：31,043,633 股)，累计增加库存股 449,465,697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448,165,715 元)。

于 2025 年度，本公司以 1,633,520 股库存股作为本集团 2024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的股票来源，使用库存股 23,579,626 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使用且未注销的库存股为 27,800,223 股(2024 年 12 月 31 日：29,339,633 股)，库存股金额为 401,292,208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423,571,852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741,754	-3,550,582			179,219	-3,371,363		-69,113,117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8,495	-8,416,237			179,219	-8,237,018		-8,325,513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5,653,259	4,865,655				4,865,655		-60,787,60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077,706	37,806,395				37,806,395		-45,271,31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3,077,706	37,806,395				37,806,395		-45,271,31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48,819,460	34,255,813			179,219	34,435,032		-114,384,42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77,383,304	2,706,101,7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77,383,304	2,706,101,7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509,123	186,805,8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6,565,364	15,524,31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71,327,063	2,877,383,304

根据 2025 年 6 月 13 日股东会决议和 2025 年 6 月 28 日的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2 元(含税)，按照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2,571,152,924 股(2024 年度：2,574,512,399 股)为基数计算，共计人民币 56,565,364 元(2024 年度：15,524,310 元)(含税)。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777,319,658	6,267,031,809	6,379,848,883	4,926,060,978
其他业务	4,483,979	504,196	3,401,798	287,524
合计	7,781,803,637	6,267,536,005	6,383,250,681	4,926,348,50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CMOS 图像传感器	6,335,489,427	4,930,461,967
显示驱动芯片	1,441,830,231	1,336,569,842
其他	4,483,979	504,196
按经营地分类		
内销	2,976,722,386	2,302,322,693
外销	4,800,597,272	3,964,709,11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7,781,413,095	6,267,536,005
在某一时间段确认	390,542	
合计	7,781,803,637	6,267,536,0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本集团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10,808,759	11,676,310
房产税	10,651,377	10,454,563
城镇土地使用税	1,209,647	1,174,110
环境保护税	95,557	152,750
教育费附加	21,747	3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747	384
合计	22,808,834	23,458,50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82,261,731	84,844,044
保险费	15,619,156	14,733,844
服务费	11,154,708	11,853,723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7,547,460	7,049,771
交通差旅费	6,127,511	5,155,859
折旧与摊销费用	3,534,753	1,957,030
股份支付费用	2,982,661	3,166,693
业务招待费	2,849,502	1,847,998
办公费用	1,774,838	1,720,640
公共事业费	386,819	358,620
租赁费	367,274	553,008
其他费用	1,115,267	1,594,809
合计	135,721,680	134,836,039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30,542,122	126,562,673
折旧与摊销费用	31,028,967	31,343,331
服务费	25,602,847	25,417,595
办公费用	15,948,702	14,702,963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8,942,123	10,316,762
股份支付费用	6,180,112	3,050,900
业务招待费	2,773,287	2,877,796
交通差旅费	2,319,281	2,434,310
维修费	2,311,338	347,012
租赁费	2,029,388	4,402,616
公共事业费	1,402,075	1,400,779
其他费用	6,444,541	3,434,934
合计	235,524,783	226,291,671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396,284,360	379,930,896
材料费用	339,110,675	371,127,978

模具试制费	89,562,335	69,212,785
折旧与摊销费用	76,817,032	66,441,059
股份支付费用	24,229,924	17,074,099
技术咨询服务费	21,641,109	25,784,625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0,551,991	9,571,049
专利费	4,472,871	4,333,644
公共事业费	3,664,839	2,922,390
办公费用	2,102,972	1,753,135
交通差旅费	1,369,508	1,475,580
租赁费	217,035	845
其他费用	3,455,322	2,098,733
合计	973,479,973	951,726,818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利息支出(i)	338,301,437	325,736,547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935,852	1,173,901
减：资本化利息	1,032,470	
减：政府补助	20,000,000	18,000,000
减：利息收入	83,306,761	92,596,913
汇兑收益/（损失）-净额	115,017,287	-70,809,011
其他	5,788,782	3,595,282
合计	356,704,127	149,099,806

其他说明：
本集团将集团内部购销活动使用票据结算产生的应收票据贴现取得的现金确认为短期借款，并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费用，计入借款利息支出，2025 年度金额为 30,374,132 元(2024 年度：25,174,420 元)。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140,362,777	107,251,466
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	114,773,038	80,544,445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	25,753,43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62,652	506,810
合计	255,798,467	214,056,156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资金占用费	7,641,878	7,632,8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收益		
票据贴现息		
远期外汇合同的投资损失	-3,311,395	-586,500
合计	4,330,483	7,046,32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合伙企业投资	6,277,989	20,187,8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优先股投资	2,147,627	-3,237,145
远期汇率掉期合同	-	6,128,395
合计	8,425,616	23,079,087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转回	-111,746	107,30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转回)	674,733	-176,09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转回)	-198,614	631,46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364,373	562,675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6,611,988	81,495,87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46,611,988	81,495,873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968	-2,831,858
其他	69,829	
合计	70,797	-2,831,858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款和违约金	661,716	441,818	661,716
其他	1,098,558	1,317,064	1,098,558
合计	1,760,274	1,758,882	1,760,2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032,056	6,530,000	2,032,056
罚款及违约金	561,750	268,662	561,7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3,268	119,740	23,268
其他	960,726	1,083,709	960,726
合计	3,577,800	8,002,111	3,577,800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474,327	57,362,5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75,123,739	-119,631,210
合计	-40,649,412	-62,268,62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859,711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62,355
优惠税率的影响	42,112,34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148,602
当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3,285,57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43,940,911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8,125,438
非应纳税收入	-1,145,111
其他	1,324,210
所得税费用	-40,649,4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271,621,131	776,033,577
收到的利息收入	83,306,761	92,596,913
收回保证金	20,014,420	39,845,418
其他	13,517,034	11,705,202
合计	388,459,346	920,181,11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共事业费	206,633,759	201,458,315
维修费	150,689,814	101,233,394
模具试制费	89,562,335	69,212,785
服务费	65,852,159	76,443,744
保证金	32,166,807	27,096,280

保险费	23,863,807	21,020,882
办公费用	19,826,512	18,176,738
物流费	17,276,963	14,335,909
交通差旅费	10,854,634	10,056,404
租赁费	6,724,941	5,040,038
业务招待费	5,796,095	4,884,022
其他	22,280,927	16,462,575
合计	651,528,753	565,421,08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金融资产支付的现金	33,000,000	7,000,000
合计	33,000,000	7,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函保证金	57,436,261	36,346,400
收回履约保证金	9,081,719	
收回远期外汇合同保证金	8,626,080	14,200,000
其他	2,817,000	2,064,000
合计	77,961,060	52,610,4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函保证金	54,006,825	91,240,959
支付远期外汇合同保证金	-	22,826,080
合计	54,006,825	114,067,03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借款保证金	80,642,609	43,774,397
收到限制性股票归属款	14,554,663	15,216,720
收回融资租赁保证金	2,650,000	5,050,000
合计	97,847,272	64,041,11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借款保证金	95,695,179	29,978,895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31,968,901	34,230,900
支付融资租赁保证金	17,500,000	5,000,000
回购库存股	1,299,982	298,274,077
合计	146,464,062	367,483,87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025 年度，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 38,693,842 元，除计入筹资活动的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以外，其余现金流出均计入经营活动。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509,123	186,805,8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6,611,988	81,495,873
信用减值损失	364,373	562,6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79,522,485	989,579,382

使用权资产摊销	31,805,408	31,303,979
无形资产摊销	56,414,155	50,992,4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39,716	2,602,3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797	2,831,8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268	119,740
股份支付费用	41,271,687	26,358,08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25,616	-23,079,08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9,204,819	308,910,4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11,395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002,725	-121,747,25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84,672	1,626,417
递延收益减少	-129,296,136	-80,544,44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5,908,907	-1,371,187,2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63,403	32,998,9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8,267,848	837,842,9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863,353	957,472,96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以信用证支付的长期资产采购款	638,092,634	266,939,948
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存货采购款	129,735,899	223,480,517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60,569,292	45,355,511
因供应商融资安排将应付账款重分类为短期借款	380,524,695	272,727,128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18,530,409	4,332,936,5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32,936,537	4,186,005,04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5,593,872	146,931,49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518,530,409	4,332,936,537
其中：库存现金	5,384	5,3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18,525,025	4,332,931,1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18,530,409	4,332,936,53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	291,983,253	191,247,567	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
合计	291,983,253	191,247,56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涉及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借款余额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a)	117,553,228	139,288,512
其中：供应商已收款	117,553,228	139,288,512

本集团视自身日常营运资金管理及融资需求，在原有银行授信额度内，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就部分应付原材料采购款项达成供应商融资安排。未进行上述安排的同类采购款的付款期限通常为收到发票后 30 天至 60 天，根据此项安排，本集团的付款期限将延长至收到发票后 150 天至 180 天，并需相应承担银行利息和手续费，同时对该等因供应商融资安排产生的借款提供担保，因此，本集团将原应付供应商的原材料采购款重分类至短期借款。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因上述安排应向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还款的到期日区间均在六个月以内。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294,652,813	7.0288	2,071,055,692
日元	404,573,996	0.0448	18,124,915
港币	4,163,254	0.9032	3,760,251
欧元	22	8.2355	181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42,211,460	7.0288	296,695,910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192,873	7.0288	1,355,666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7,489,565	7.0288	122,930,654
日元	106,826,144	0.0448	4,785,811
欧元	62,447	8.2355	514,282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38,200,223	7.0288	268,501,727
日元	855,250,433	0.0448	38,315,219
欧元	4,060,389	8.2355	33,439,334
租赁负债			
其中：港币	1,181,858	0.9032	1,067,454
新台币	304,115	0.2231	67,848

其他说明：

上述外币货币性项目中的外币是指除人民币之外的所有货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 适用 ☐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适用 ☒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2025 年度金额为 6,724,941 元
(2024 年度：5,040,038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38,693,84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 适用 ☒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 适用 ☒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8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项目汇总	973,479,973	951,726,818
合计	973,479,973	951,726,81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973,479,973	951,726,818
资本化研发支出	0	0

其他说明：
因研发项目过多，合并展示。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格科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591,651,578 美元	中国香港	贸易销售	100%		投资设立
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	62,597,220 美元	上海	产品研发、制造及贸易销售		100%	投资设立
格科微电子(浙江)有限公司	中国	人民币 820,000,000 元	嘉兴	产品制造		100%	投资设立
格科(浙江)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	人民币 544,800,000 元	嘉兴	房地产开发		100%	投资设立
格科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	人民币 7,000,000,000 元	上海	产品研发、制造及贸易销售		100%	投资设立
格科集成电路(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	人民币 300,000,000 元	上海	贸易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冲减财务费用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	------	----------	--------	-------------	----------	------	----------

递延收益	871,743,756	53,079,232			-114,773,038	810,049,950	以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68,393,866	92,039,568	-20,000,000		-14,523,098	125,910,33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40,137,622	145,118,800	-20,000,000		-129,296,136	935,960,286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140,362,777	107,251,466
与资产相关	114,773,038	80,544,445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25,753,43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62,652	506,810
合计	255,798,467	214,056,156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所持有的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及港币)存在外汇风险。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以签署一系列远期外汇合同等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日元项目	欧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648,330,917	18,124,915	181	13	1,666,456,026
应收账款	138,446,056	-	-	-	138,446,056
	1,786,776,973	18,124,915	181	13	1,804,902,082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26,460,601	4,785,811	514,282	-	31,760,694
其他应付款	77,000,666	38,315,219	33,439,334	-	148,755,219
	<u>103,461,267</u>	<u>43,101,030</u>	<u>33,953,616</u>	<u>-</u>	<u>180,515,913</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日元项目	欧元项目	其他 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556,149,018	14	166	13	1,556,149,211
应收账款	142,480,493	-	-	-	142,480,493
	<u>1,698,629,511</u>	<u>14</u>	<u>166</u>	<u>13</u>	<u>1,698,629,704</u>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31,710,239	3,057,637	-	-	34,767,876
其他应付款	76,630,436	954,511	-	-	77,584,947
	<u>108,340,675</u>	<u>4,012,148</u>	<u>-</u>	<u>-</u>	<u>112,352,823</u>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4%，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约 67,333,0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约 63,612,000 元)。

本公司及本集团子公司格科香港主要业务以美元进行结算并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其持有的非本位币金融资产和非本位币金融负债主要涉及港币，且金额不重大。因此，本公司及格科香港持有的非本位币金融资产和非本位币金融负债对本集团 2025 年度及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外汇风险。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长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6,807,643,947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5,675,714,465 元)。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25 年度及 2024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27,177,0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22,150,000 元)。

(c)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如果本集团各类权益工具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税前利润约 11,652,0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约 9,589,000 元)，增加或减少其他综合收益约 1,809,0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约 2,230,000 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无资产负债表表外的履行财务担保和贷款承诺所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并综合考虑利率水平、借款期限、增信措施等融资条件，筛选不同的金融机构以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同时考虑开展不同类型的供应商融资安排，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其中，与本集团供应商融资安排相关的短期借款的到期日信息详见附注十四：

2025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及					
利息	5,748,664,252	-	-	-	5,748,664,252
应付账款	634,965,597	-	-	-	634,965,597
其他应付款	765,192,320	-	-	-	765,192,320
长期借款及					
利息	2,492,850,510	2,509,879,383	2,640,755,363	700,728,494	8,344,213,750
长期应付款	162,238,676	156,668,148	89,095,417	-	408,002,241
租赁负债	35,505,520	21,433,128	12,267,693	-	69,206,341
	<u>9,839,416,875</u>	<u>2,687,980,659</u>	<u>2,742,118,473</u>	<u>700,728,494</u>	<u>15,970,244,501</u>
2024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及					
利息	5,394,216,135	-	-	-	5,394,216,135
应付账款	621,367,760	-	-	-	621,367,760
其他应付款	507,361,029	-	-	-	507,361,029
长期借款及					
利息	1,528,387,745	2,554,004,271	2,176,521,994	1,177,715,522	7,436,629,532

长期应付款	46,363,596	35,517,727	34,171,713	-	116,053,036
租赁负债	16,490,973	10,004,356	15,638,549	-	42,133,878
	<u>8,114,187,238</u>	<u>2,599,526,354</u>	<u>2,226,332,256</u>	<u>1,177,715,522</u>	<u>14,117,761,370</u>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汇率风险	锁定集团持有的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的汇率风险。	汇率变动导致集团持有的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产生相应的汇兑损益。	套期工具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可以实现。	购买套期工具以降低汇率风险敞口的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未应用套期会计的原因	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汇率风险	本集团未正式指定套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的损益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投资收益科目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510,415,527	510,415,527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远期汇率掉期合同				
应收票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			236,704,742	236,704,74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非交易性合伙企业投资			224,954,510	224,954,5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优先股投资			8,081,389	8,081,3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债券投资			4,500,000	4,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174,886	36,174,88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10,415,527	510,415,527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基准利率、EV/Sales 乘数、P/S 乘数、预期波动率、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基准利率、EV/Sales 乘数、P/S 乘数、预期波动率、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非流动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合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8,336,954	172,221,848	45,043,235	345,602,037
增加	586,892,999	7,000,000	-	593,892,999
减少	-515,145,222	-	-	-515,145,222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16,950,692	-	16,950,69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	-452,112	-452,112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	105,171	-	105,17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0,084,731	196,277,711	44,591,123	440,953,565

购买	629,104,582	33,000,000	-	662,104,582
出售	-592,484,571	-	-	-592,484,571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8,425,616	-	8,425,61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	-8,416,237	-8,416,237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	-167,428	-	-167,42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36,704,742	237,535,899	36,174,886	510,415,527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内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借款、应付款项、租赁负债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9、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Uni-sky Holding Limited 授权发行股份总数为 50,000 股，每股面值为 1 美元，截至报告期末已发行股份总数为 2 股。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赵立新、曹维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我查查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董事 HING HONG(黄庆)担任董事的企业

其他说明

本集团董事 HING WONG 同为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凯微”)董事，本集团与安凯微同为向上海华科致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的有限合伙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16 日，本集团原董事付磊辞职已满 12 个月，因此本集团与受付磊控制的初辉元景创业投资(日照)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 2025 年 12 月 17 日起不再具有关联方关系，本报告所披露的同上述公司的关联交易区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6 日。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我查查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无形资产	10,264,642	15,000,000	否	6,620,72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829,982	12,50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向关联方投资	初辉元景创业投资(日照)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	7,000,000
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上海华科致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	-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关键管理人员	3,328,308	3,691,786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初辉元景创业投资(日照)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4,000,00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生产人员	2,019,000		149,000				428,000	
管理人员	1,710,000		193,920				50,000	
研发人员	5,672,000		1,099,600				524,800	
销售人员	599,000		191,000				122,400	
合计	10,000,000		1,633,520				1,125,200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全部类别	-	-	8.62~8.91 元/股	注 1

注 1: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况

2023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 2023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3 年 7 月 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2025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激励计划方案”), 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95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预留授予激励对象 5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8.91 元/股。

根据本激励计划方案，激励对象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4 年内，每年归属权益数量分别占授予权益总量的 20%、20%、30%、30%，且每次权益归属以满足相应的归属条件为前提(包括公司业绩条件及个人业绩条件)。

根据本激励计划方案，激励对象自预留授予之日起 3 年内，每年归属权益数量分别占授予权益总量的 30%、30%、40%，且每次权益归属以满足相应的归属条件为前提(包括公司业绩条件及个人业绩条件)。

2024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公司拟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 1,0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8.62 元/股。2025 年 1 月 20 日，公司与激励对象签署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根据本激励计划方案，激励对象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4 年内，每年归属权益数量分别占授予权益总量的 20%、20%、30%、30%，且每次权益归属以满足相应的归属条件为前提(包括公司业绩条件及个人业绩条件)。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采用二叉树模型确定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权预计波动率、无风险利率、股票期权有效期、行权价格、标的股份现行价格、股价预计波动率、有效期内无风险利率、限制性股票有效期、预计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况 2023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 2023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3 年 7 月 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激励计划方案”), 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95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预留授予激励对象 5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8.93 元/股。

	根据本激励计划方案，激励对象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4 年内，每年归属权益数量分别占授予权益总量的 20%、20%、30%、30%，且每次权益归属以满足相应的归属条件为前提(包括公司业绩条件及个人业绩条件)。 根据本激励计划方案，激励对象自预留授予之日起 3 年内，每年归属权益数量分别占授予权益总量的 30%、30%、40%，且每次权益归属以满足相应的归属条件为前提(包括公司业绩条件及个人业绩条件)。 2024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公司拟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 10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8.62 元/股。2025 年 1 月 20 日，公司与激励对象签署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根据本激励计划方案，激励对象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4 年内，每年归属权益数量分别占授予权益总量的 20%、20%、30%、30%，且每次权益归属以满足相应的归属条件为前提(包括公司业绩条件及个人业绩条件)。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86,591,398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生产人员	7,878,990	/
管理人员	6,180,112	/
研发人员	24,229,924	/
销售人员	2,982,661	/
合计	41,271,687	/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1,494,120,251	1,880,844,651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由于本集团收入及业绩超过 95%源自 CMOS 图像传感器业务及显示驱动芯片业务，因此并未呈列业务分部信息。且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因此并未呈列地区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529	
除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外，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63,231,92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114,22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641,87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		

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94,2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924,1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42,317,11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5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7	-0.04	-0.0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赵立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4 月 2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